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一）9 時至 14 時 35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黃委員國書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下午 2 時 8 分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12 時 40 分

地 點：本院群賢樓 9 樓大禮堂（5 月 23 日）

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5 月 25 日）

出席委員：吳志揚 蘇巧慧 柯志恩 鍾佳濱 黃國書 張廖萬堅

高潞·以用·巴鱒刺 Kawlo·Iyun·Pacidal 吳思瑤 蔣乃辛 許智傑 陳學聖

何欣純 高金素梅

委員出席 13 人

列席委員：陳亭妃 曾銘宗 羅致政 鄭天財 Sra·Kacaw 黃昭順 李昆澤 江啟臣

林德福 徐永明 陳歐珀 顏寬恒 徐榛蔚 簡東明 姚文智 李彥秀

黃偉哲 王惠美 管碧玲 邱志偉 林俊憲 呂玉玲 盧秀燕 賴士葆

林靜儀 吳秉叡 吳焜裕 鍾孔炤 周陳秀霞 陳明文 蘇震清 賴瑞隆

蕭美琴 羅明才 陳賴素美 張麗善 王惠美 姚文智 蔡易餘 劉權豪

委員列席 39 人

列席人員：（5 月 23 日）

文化部部長 鄭麗君率同有關人員

（5 月 25 日）

國立故宮博物院院長 林正儀率同有關人員

主 席：陳召集委員學聖

專門委員：謝淑津

主任秘書：劉其昌

紀 錄：簡任秘書 郭冬瑞 簡任編審 朱莉華 專 員 江凱寧

報 告 事 項

【5 月 23 日】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二、文化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本日議程有委員吳志揚、張廖萬堅、柯志恩、黃國書、鍾佳濱、蘇巧慧、高潞·以用·巴
騰刺 Kawlo·Iyun·Pacidal、吳思瑤、蔣乃辛、許智傑、高金素梅、陳學聖、何欣純、曾銘宗、
鄭天財、羅致政、管碧玲、邱志偉、陳歐珀、林俊憲等 20 人提出質詢，均經文化部部長鄭麗君
及相關人員即席答復說明。另有委員林靜儀、江啟臣之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決定：

（一）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
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二）本案報告及詢答結束。

【5 月 25 日】

三、國立故宮博物院院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本日議程有委員許智傑、蘇巧慧、吳志揚、吳思瑤、張廖萬堅、黃國書、柯志恩、蔣乃辛、
鍾佳濱、陳明文、何欣純、陳學聖、林俊憲、姚文智等 14 人提出質詢，均經國立故宮博物院
院長林正儀及相關人員即席答復說明。另有委員蔡易餘之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決定：

（一）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
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二）本案報告及詢答結束。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繼續報告。

二、教育部部長就「教育部施政理念與政策」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報告。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欣逢 大院第 9 屆第 1 會期開議，文忠今日應邀列席 貴委員會就
本部主管全國教育、體育及青年發展等業務提出報告，並得以親聆教益，倍感榮幸！

文忠自 5 月 20 日承接政務以來，深感各界對教育的關心，面對快速變遷的多元化社會，教育
政策的制定與推動越來越具有挑戰性，文忠投身教育行列亦備感使命與責任深重，未來將與教
育夥伴們齊心協力推動教育事務，實現「以學習者為中心的教育」，以符應國人期待並善盡社
會責任。

本部教育施政核心理念為「以國民學習權取代國家教育權，實現以學習者為中心的教育」。學
生是教育的主體，國家必須以學生學習為中心，重新調整教育體制，必須重視學習者個人的
差異與學習歷程有所不同，不宜再用一致的標準與進度，套用到每一個學生；教師也要從過去
傳授的角色，調整成協助學生自主學習的教練，教學方式與教師編制亦勢必有所調整。而尊重

多元、促進學生適性發展，也意味著要讓每個學生的特質都能有被看見、被培養的機會，因此，適性輔導與多元選修，將是本部未來施政的重點。

教育是百年樹人的大業，也是不斷演進的過程，持續精進是必然的。未來本部將以「讓學生快樂學習」、「讓家長減輕負擔」、「讓教育跟上時代」及「培養成熟的公民」為目標，固守「以人為本」的教育精神，致力推動 12 項施政重點；以均優教育滋養共好社會，以適性發展活絡學生興趣，以多元學習開展殊異成就路徑，以公平資源分配實踐社會正義，以國民學習權超越國家教育權，以前瞻教育深化未來公民知能，希望為全民打造一個更美好的國家。

以下謹擇要報告本部重點施政方向，敬請各位委員先進指教。

一、營造學前與中小學優質教育環境

逐步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健全學前教保服務人員職前培訓制度，提供平價、優質、近便的教保服務。另強化學校軟硬體設施，落實性別平等、生命、人權法治、品德及環境教育，營造優質、健康、安全的友善校園。

二、活化教學，逐步落實適性發展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入學方式，現階段仍以 15 個就學區為基礎，且超額比序及國中教育會考採計制度不變，穩定現行入學制度為前提下，詳細評估各就學區學校的條件，持續溝通，投入資源，逐步調整。未來會持續挹注高級中等學校資源，強化課程與教學品質，引導學校優質發展，並逐步擴增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數量。

三、精進技職教育，銜接學校教育與職場實務，打造產學研合一的學習環境

推動技職校院實務課程發展，以對焦產業人才所需核心職能與技術，強化教師產業研習或深耕服務，促進技專校院創新研發及研發成果產業化，改善技專招生管道以符合技職務實致用及實務選才之目標，以建構優質且符合產業特色之技職校院，持續精進技職教育，打造產學研合一的學習環境，以培育學用合一的人才。

四、推動高等教育創新卓越與創造在地價值，引導學生勇於思考、關懷社會

高等教育是培育帶領國家邁向未來所需的前瞻人才，是國際競爭力重要的關鍵。本部將重新擘劃高等教育領航計畫，推動高教制度鬆綁，強化大學治理與課責，鼓勵學校積極創新，提升學生解決問題與獨立思考能力，加強數位學習環境，落實產學研合作機制，建立友善創業環境。另重新檢討大學評鑑機制，並配合南向政策，積極建立與東南亞各國師生互惠交流學習，課程創新。

五、培育尊重多元差異的教師，鼓勵專業自主的教師專業發展

強化中小學師資培育，培育尊重多元差異與專業自主的教師，並調整教師角色與編制，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教學。另健全教師法制及進修機制，鼓勵教師參與教學社群，促進教師專業自主發展。

六、培養學生挑戰未來的前瞻能力

推動前瞻教育，培養學生問題解決、生活美學、知識累積、跨科整合、多元創新及團隊合作 6 大前瞻能力，協助學生試探性向及多樣生涯發展，增進學生社會生存知能與多元思辨能力。

七、穩定偏遠地區師資與教學品質，保障偏鄉及弱勢學生受教權益

規劃合理教師員額編制並推動合聘教師制度，穩定偏鄉地區師資與教學品質。另重新檢視教育資源分配並提供各類助學措施，保障偏鄉、弱勢與身心障礙學生入學機會及受教權益，落實社會公義。

八、創造尊重多元、適合不同需求學生的多元學習環境

強化原住民族與新住民子女教育，尊重族群多元並鼓勵母語與文化傳承。另支持實驗教育發展，創造適合不同需求學生的多元學習環境。

九、促進探索人生與公共參與的青年發展

打造青年多元體驗學習環境，協助青年職涯發展，推動青年國際交流與壯遊體驗、充實青年與社會互動溝通平臺，促進青年多元公共參與政策。

十、完善終身學習，打造強健公民社會

整合社會資源，深化成人及社區教育，促進社區大學發展並建構樂齡學習體系，透過終身學習健全公民社會核心價值，提升社教機構服務品質，建構全民樂學之學習領域，以強健公民社會。

十一、布局宏觀發展的國際教育

重點培育高階人才，鼓勵學生出國留學並擴大招收境外學生，建構多元平臺以深化國際交流，進行雙向學習交流、促進人才流動，以宏觀的視野布局全球。

十二、強化國民體能，推行全民規律運動，帶動國家競技運動競爭力

規劃成立跨部會任務編組「行政院體育運動發展推動委員會」，積極推動「運動全民化、運動產業化、運動國際化」，打造國民優質運動環境並推行全民規律健康運動、扶植發展運動休閒產業、扎根培訓體育人才，追求卓越競技實力。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持續給予本部支持與指教，各項施政重點詳細內容，請參閱書面報告，並祝各位委員健康如意，謝謝！

主席：謝謝部長的報告。現在進行詢答，每位出席委員詢答時間為 10 分鐘，必要時延長 2 分鐘；列席委員詢答時間為 8 分鐘，10 點截止發言登記。委員如有臨時提案，請於質詢結束前提出，預算增刪提案請於處理前提出。處理提案時，若提案委員及連署委員均不在場，援例不予處理。

首先請柯委員志恩質詢。

柯委員志恩：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才部長在 10 分鐘內報告完畢，而且語氣堅定，可以發現你真的是 **well prepared**，本席先給你肯定。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

柯委員志恩：我們綜觀部長今天的報告以及過去從吳清基、蔣偉寧到吳思華部長的報告，你知道你們 4 位部長報告的最大公約數是什麼嗎？我隨便唸一唸：「給學生適性的發展，培養多元的能力，利用合理的教育分配，讓偏鄉得到合理的對待。希望大學能夠校校有特色，讓學生學用合

一，發展最大的國際競爭力。」，每位部長上任時都懷有類似的理念，這絕對是教育的主軸。你和過去幾位部長有同樣的方向和目標，請問以你的經歷和能力，為什麼可以做得跟他們不一樣？

潘部長文忠：謝謝柯委員的指教，剛才委員所提到的確實是教育的本質和最核心的事務，特別還提到……

柯委員志恩：你們每個人都提出相同的策略，就你的能力和歷練來說，你跟他們有什麼不一樣？

潘部長文忠：個人從事教育已有相當長的時間，我理解到教育的推動除了教育政策的規劃，更重要的是可行性。過去我有機會在地方政府服務，站在第一線，所以也了解到教育部的政策要能落實，地方政府絕對是最重要的夥伴。

柯委員志恩：你從基層做起，和地方政府在許多策略的配合上比過去幾位在大學當校長的部長更具有實務經驗，這沒有問題，但我還是要提出幾個方向供你參考。首先，本席對部長書面報告有幾句話不太認同，你特別提到要讓學生快樂學，你可知道快樂學的下一步就叫做「安樂死」嗎？在目前的教育體制下，你覺得學生有辦法快樂學，有辦法讓家長減輕壓力嗎？12 年國教推動到現在，每位家長平均每個月要花 5,500 元，學生都要去補習，怎麼可能減輕壓力？為了要減輕壓力，我相信部長的目標就是要好好推動 12 年國教。教育的問題非常多，我今天就針對部長最擅長的 12 年國教來請教。

部長在上任後的第一次記者會提到全面免試是未來的方向，這麼大哉問的問題，你覺得你有把握嗎？

潘部長文忠：12 年國教歷經這兩年的努力，現在已進入第 3 年，多數的家長、教育夥伴和學生在入學方式上可說是煞費苦心，經過……

柯委員志恩：部長提到要在 15 個學區逐步推動，教育政策本來就不能躁進，只是「全面免試」這 4 個字一出來，就讓所有的國二生及國一生家長非常擔心。部長提出幾個比較容易達到的區域，同時選出 5 個縣市，這 5 個縣市在你發布之後分別提出他們的想法。舉例來說，即使是高職，如果每個學生都喜歡念熱門的科系，那麼比序該怎麼比？如果每個學生都想進明星學校，比序又該怎麼比？最重要的是，你們覺得只要有會考，參酌了成績，就不叫做免試，因為那是假免試。我想請問，你認為什麼時候可以達到真免試？

潘部長文忠：這次會特別在現行入學制度穩定的基礎上，包含就學區、超額比序、會考，主要是不要讓家長、老師或學生擔心……

柯委員志恩：但他們還是很擔心。

潘部長文忠：在這種穩定的基礎上，其實臺灣各就學區或各校目前也有一些條件是比較能夠參酌的，不一定要透過會考的機制……

柯委員志恩：這些都沒有問題，但我還是要說一句話，就以高職來講，有些人就是很喜歡讀餐飲科，他們不知道有資訊處理科，只要是大家都想搶的，勢必就有比序的問題，如果不參酌會考成績的話，請問比序的內涵是什麼？

潘部長文忠：我們會詳細評估各就學區的條件，這個條件絕對不會是強加或是非一步到位不可，剛

才我也曾特別報告過，因定制宜和因校制宜是在目前 12 年國教之下教育部所應該要看到的機會，針對這種機會，教育部當然也會跟地方政府共同投入資源。剛才委員提到如果某一個區域即將成熟，只是可能還少了一些資源，然後就可以達到免試的機會，教育部後續會以這樣的方向逐步擴大免試入學的……

柯委員志恩：我相信這個部分沒有問題，我只是要提醒部長，你和前幾任部長都一樣，你們都說免試是 12 年國教的方向與目標，教育部要逐步推動，只是你在召開第一次記者會時，一開始就提出全面免試的說法，這是一個很大的震撼彈，當別人繼續問下去的時候，才發現其實也不用那麼擔心，就跟過去一樣，只要在既有的會考制度之下逐步推動即可。本席只是要提醒部長，以後政策的發布不要一下之間讓大家覺得有震撼彈投出來，結果細聽之下，才發現其實是差不多的，這種差不多無非就是你剛才所說希望高中、高職都能均質化和優質化對不對？

潘部長文忠：是的。

柯委員志恩：根據 103 年對於四百多所高中、高職所做的認證，高達 90% 都已經達到優質，但是今年看到教育部所提出來的報告，這項數據竟然降到 84.1%，請問為什麼會越來越低呢？

潘部長文忠：關於這項數據，我再來瞭解一下。針對優質化的部分，我非常認同委員的看法，學校的優質化並不會達到一個目標就停止。剛剛我也曾特別向委員提到，如果 12 年國教要擴大免試的話，那麼政府協助學校優質化的資源是後續要推動……

柯委員志恩：沒有錯，就像部長剛才所說的，當我們把高中職優質化之後，勢必可以讓家長因為放心而不用再為了要搶進明星或特色高中而擠破頭，問題是雖然現在有 85% 以上的學校都已經優質化了，為什麼每個人都還是這麼擔心呢？

潘部長文忠：從民國 90 年我們開始推動多元入學方案，其實已經累積了非常多的學校，包括升學競爭比較激烈的北北基，也有將近六、七成的學校。對於多數家長及學生而言，只要有機會，他們不會非得要就讀離家一個小時車程的學校……

柯委員志恩：我的意思是說現在已經達到這樣的目標了……

潘部長文忠：也可能是在 12 年國教推動的過程當中，因為大家又重新把標準全國一致化，所以原來的基礎變得很可惜，其實對於 12 年國教我一直抱持的理念是前面所累積的政策基礎一定要善用。

柯委員志恩：在此本席要代替所有家長再問最後兩個關鍵性的問題，你剛剛提到門面的問題，很多家長知道我今天要質詢部長，所以他們都打電話來問我：「我的小孩要怎麼樣才能進建中或北一女？」，請部長用最簡單的話來回答我們，到底小孩要怎麼樣才能進建中或北一女？

潘部長文忠：剛才我曾特別提及在現有的入學制度之下，不會立刻大幅改變……

柯委員志恩：所以他們還是要經過會考，還是需要 5A+++ 才有辦法……

潘部長文忠：對，我們比較務實的逐步讓有機會的學校和就學區往前提升。

柯委員志恩：所以現在還是要有 5A+++ 才有辦法進建中或北一女，可能以後才有機會慢慢變成免試，所以你大膽的告訴我們，免試是一個目標和方向，就目前體制而言，就還是維持現狀，這樣子說可以嗎？

潘部長文忠：我完全認同委員的看法，教育部也會往這個方向來努力。

柯委員志恩：我們只要把這些部分說清楚，讓大家不要再那麼焦慮就好，這就是我們最主要的目的。

另外，關於你們給予高中職的補助經費，到目前為止，你們的補助經費已經達到 91%左右，不知剩下的 9%是怎麼樣？這些高中已經準備要退場嗎？究竟狀況是如何？

潘部長文忠：在此再向委員補充說明，包括優質化在內，根據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這方面在 106 年有 0.5%的成長，對於持續投入高中職優質化而言，這是重要的項目之一，這也會讓目前家長所期待的各區……

柯委員志恩：這些經費會慢慢到位就對了？

潘部長文忠：是的，這是一項投資的重點。

柯委員志恩：100 年高中職入學人數是 31 萬人，到 108 年大概只剩下 22 萬人，基本上，目前的高中職已經可以滿足學生的需要，最大的重點應該是在少子化之後，這麼多的流浪教師該如何處理？剛才你也提到教師專業制度及翻轉教育，在少子化之後不應該再減低老師員額，一定要先將師生比擬定之後，才有辦法去做其他事情。相信這部分一定會越做越好，因為我們的孩子會越來越少，而高中職還是這麼多，所以這方面的壓力已經解除了一大半。

最後，今天自由時報報導教育部在香港地區竟然還有這樣的資產，請問部長知道這項訊息嗎？過去這完全是在借名登記的狀況下所保有的，我相信它有其歷史背景，即使是登記在個人名下，但它並沒有被變賣，如今時空環境已經不一樣了，請問教育部認為把它法制化、透明化並把它收回來會有困難嗎？

潘部長文忠：82 年陸委會及港澳會報提出了這樣的投資案，這項投資其實是為了能夠在港澳推動一貫的教育政策，目前這項資產已經法制化，它歸國有財產所有，所有的租金也都繳庫，每年都會由會計師來查帳。

柯委員志恩：目前就是維持現狀是嗎？

潘部長文忠：讓這樣的資源能夠發揮更好的資產效益，我想這是後續所要努力的。

柯委員志恩：到目前為止，你覺得這樣的處理方式是妥適的嗎？

潘部長文忠：這部分我必須再做深入瞭解，因為它目前還在租約期間，我會跟陸委會及本部同仁商議，好好規劃並善用這項國家資產。

柯委員志恩：好。最後還是要給部長一個很大的勉勵，誠如部長剛上任時，我說你是歷年來第一個從基層做起的部長，希望你在這個位置上能夠本於過去在教育第一線的實務經驗任事，特別是 12 年國教，能夠用你的實務經驗降低家長及學生的壓力。雖然我還是不認為快樂學是一個正確的說法，你下次應該改成：經過辛苦的過程對結果感到非常快樂，這才是一個比較正確的說法。否則的話，部長，快樂學真的叫做安樂死。謝謝。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指教，我會努力。

主席：請吳委員志揚質詢。

吳委員志揚：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是部長第一次備詢？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是。

吳委員志揚：我們來看一下部長的經歷，89 年到 92 年是臺北縣政府文化局及教育局長，95 年到 97 年是國教司司長及主秘，98 年到 100 年是國立編譯館館長，100 年到 103 年是國教院副院長，103 年到 105 年是臺中市副市長，我覺得你的教育資歷可以說相當完整，所以你能掌舵教育部，希望你做出一點實際的事情。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

吳委員志揚：請問你知道為什麼最後你會獲招攬為教育部部長？原因是什麼？

潘部長文忠：詳細過程可能只有林院長才比較了解。

吳委員志揚：我覺得非常奇怪，我想大家也有一點疑問，因為之前蔡英文總統一直說教育及文化要找和產業有連結，並且可以溝通的人，就您的資歷看來，雖然在教育方面非常非常完整，可是在這些資歷裡，我看不出有哪一段和產業有特別的連結，本來有傳聞是陳良基次長要擔任部長，為什麼在最後一刻會有轉變，由您出線？你是否知道是什麼原因？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在地方政府——臺中市服務這個階段，因為負責跨局處業務，所以有接觸到產學界及與地方產業合作方面事務，但基礎還是相當有限。特別要向委員報告的是，教育部是一個團隊，包含幾位次長及各司處主管，其實是很重要的專長組合，做為部長，主要扮演的應該是拈線串珠的角色，讓包含第一線的基層老師也能夠參與。

吳委員志揚：你要拈線串珠，眼睛就要很好，否則珠子怎麼搓都搓不出去。

潘部長文忠：是，委員，我會期許自己應該扮演好這樣的角色，包含許多相關團體。

吳委員志揚：之前蔡英文總統在很多場合一直在講產業，陳良基次長是臺大有名的技轉王，幾乎一半以上的技轉都是他做成功的，之前林全院長還跟陳次長說以他的背景擔任部長都綽綽有餘，做一個次長是太委屈了。所以，這就讓人家覺得很奇怪，甚至有人說將來教育部會是一個「大次長、小部長」的狀況，那我就很擔心你們兩個的相處或者你的領導會不會有問題。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從人事發布之後，我和陳政次一個多月來的互動，其實我們有很多相同的特質背景，我們都是比較雞婆的人，很多事情都會覺得……

吳委員志揚：每個部會新上任，我都會點出人事上可能出現的問題，我先點破就是希望大家不要有心結。

潘部長文忠：委員，我們會是一個非常努力合作的團隊，會各自將專長貢獻給教育。

吳委員志揚：你在 5 月 21 日召開記者會說了五大施政重點，本席要提醒你，在教育的部分，我們沒有像其他部會那麼期待在第一天就要做出什麼、第二天就要做出什麼，教育是百年大計，所以你不要想學交通部長一直急著要有表現，端午節、連假夜間要收費，橫向國道要收費，還有花東鐵路購票要改採實名制等等，你沒有這種急迫的壓力，教育是百年大計，所以你不要急著表現，如果你和次長的關係這麼好，那你就不要擔心，我希望你要多溝通。

方才柯志恩委員說了很多，你處理 12 年國教就會知道家長最擔心的事情，所以和家長的溝通要非常非常細密，而且要非常有耐心，好不好？所以我在第一次的質詢就告訴你不要急，本委

員會的委員都是就事論事，希望你每一個政策都要非常穩健推動。選舉有選舉的激情，蔡英文總統也要給人民一個願景，但是這些東西沒有要你在上任的第一天馬上揣摩上意立刻執行，還是要仔細想想看。我就隨便舉幾個例子，剛剛說到落實 12 年國教，全面免試、就近入學是理想，我們也希望這樣，但這涉及打破明星學校、明星學區，我在桃園也希望大家不要集中在武陵和中壢高中，可是這要怎麼做？這需要非常大的苦心，包含兩個條件，第一，教育部有沒有勇氣把最好的老師、最好的校長在違背他們自己志願的情況下調到最需要拯救的學校？有沒有這個勇氣？如果沒有，好老師選擇好學校，好學校有好老師，大家永遠就會逐水草而居。若要全面就近入學，麻煩先把高中職全面平均優質化，包括師資及設備，否則現在這句話一講出去，大家一緊張，家長就會開始把小孩子遷籍，或者在所謂的好學區買房子，開始會有一個大潮流叫做「孟母三遷」，如果沒有配套就不要講太快，因為會造成困擾。第二，你提到要縮短學用落差，要建立一套機制，鼓勵高中職畢業的年輕人先到社會上歷練一番，然後再進入大學就讀，這在蔡英文總統的政見上好像也有看到，這應該是在呼應他的政策吧，是不是？

潘部長文忠：這部分確實在蔡總統競選期間有提出，也希望臺灣在學制上可以更加有彈性。

吳委員志揚：那我就問，你講這句話有沒有扣到蔡英文總統所說的希望 18 歲年輕人可以先工作再進修？由政府設立教育專戶，政府、雇主和年輕人都撥款，幾年後這筆錢就可以成為教育經費，有沒有這樣的作法？因為你剛剛只是講一個概念，有沒有要實施教育帳戶？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目前我們也有這樣的機會，但畢竟是個別學校召開這樣的班級。關於這個制度，希望委員讓我報告講清楚……

吳委員志揚：我時間有限，先提醒你要注意幾個事情，考慮一下，這當然是一個很有創意的想法，但我就是要跟你講一些考慮到的事情。

潘部長文忠：是，謝謝委員。

吳委員志揚：首先是高中畢業的學生能領的薪水層級，另外，出社會之後的消費可能會比他在念書的時候大量增加，又因為有在工作，原來家裡父母的資助可能就減少了，這幾個因素加起來，對於 18 歲不要上大學先去工作存錢，到底有多少能力可以存錢？你們要評估。不要反而變成一旦去工作之後再沒有機會念書了，這個是你們要注意的。這個政策不錯，但是你要考慮這個部分。

第二件事情也是與教育帳戶有關，蔡英文總統提到，為經濟弱勢兒童設立個人帳戶，每年由政府幫他們存 1 萬 5,000 元，家長與社會另外幫他們存 1 萬 5,000 元，一直存到 18 歲大約會有 54 萬元，這筆錢大概足夠他們就讀大學。說實在的，這個想法也很有創意，但是你們要先思考一個問題，弱勢家庭每年是否有辦法存 1 萬 5,000 元到此戶頭中？假使他們勉強有辦法存入，但在小孩長大的過程中，若是家中有急需用錢的情況，是否可以先把錢取出應急？針對這部分你們必須設計配套措施，這就如同信託基金（Trust Fund），在何種情況下可以使用這筆錢是一個問題，如果設計不良，這些原本良好的構想操作起來只會造成勞民傷財。

另外，最近我國的體育人才古金水不幸往生，蔡總統特別前往探視，林全院長也表示希望能夠研議學校體育班聘用專任運動教練的議題。其實運用體育人才有很多層級，最簡單的層級也

是政府馬上可以控制的，就是讓他們在體育教練、體育選手及體育場館這些領域中獲得職務，但這是非常小眾的；第二個部分是落實國民體育法，員工 500 人以上機關、團體及企業機構應聘請運動指導人員之規定，但是以過去的情況看來，這些體育人才雖然到企業擔任運動指導人員，但他們還是被企業當作外人；因此，第三個部分就是要輔導唸體育的人才或選手直接進入企業任職，就像合庫、土銀的選手一樣，現在竹科有很多的企業也認為若是讓學體育的人擔任適當的職務，他們比其他非體育出身的人更有抗壓性，又具有非常樂觀、健康心態，若是公司中有這樣的人能成為良好的催化劑，讓公司的氣氛有所不同，而且不再把他們當成外來的人。

最後，希望教育部能認真研讀運動產業發展條例，有很多民間部門的產業都需要體育人才參與，而且他們也會願意在自己比較熟悉、專業的領域發揮專長，若是用心扶植這個部分，對國家的產值也會有很大的幫助。自從體育署併入教育部之後，體育的項目都被擺在報告的最後一項，因此，究竟體育署併入教育部是好還是不好值得探討。過去由於體育署的層級為「署」，主要的工作是培養競技人才、為國爭光，併入教育部之後，主要的工作成為推廣體育教育，但卻無暇顧及全民體育及運動產業的部分，因此，與其在行政院成立那個什麼單位？

潘部長文忠：體育運動發展推動委員會。

吳委員志揚：與其到時候又被人家說那是黑機關，又沒有預算，還不如自己成立一個體育的相關部門更為適合，謝謝。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蘇委員巧慧質詢。

蘇委員巧慧：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是國教體系出身，而且對於教育行政非常熟稔，你上任的開始就舉行了記者會清楚說明你的施政理念。針對教育部未來施政的理念，第一，你們會用國民學習權替代國家教育權，本席非常贊同這個理念，因為未來的世代就是要用這樣的教育理念才能培養出足以應付新時代的人才，尤其是部長也在在提到，未來的政策會朝向適性發展、尊重多元的方向，雖然剛才柯委員說，歷任的部長都說過一樣話，但我對潘部長有信心，畢竟你從基層出身，最能理解從國小、國中、高中到高教的人才培養，我相信這次的機會是讓部長把多年的歷練化為實踐的機會，因此，我們對部長有很高的期待，請部長加油。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我會努力。

蘇委員巧慧：既然我們清楚理解部長的施政理念，而且原則上本席都贊同，今天我們就直接討論具體的施政細節，除了有形的硬體設施之外，我也想要談談無形的教育觀念。首先，針對硬體的部分，今天天氣很熱，但我們在會議室裡吹冷氣都沒有感覺，部長、主席或其他很多同仁甚至都穿著西裝，請問部長知道今天氣溫是幾度嗎？

潘部長文忠：應該超過 30 度。

蘇委員巧慧：今天的氣溫是 32 度，體感溫度甚至達到 37 度，而且這樣的天氣會持續一個禮拜。剛才吳志揚委員提到體育政策非常重要，部長也表示你們會加強全民體育，請問部長認為這樣的天氣適合在戶外上體育課嗎？

潘部長文忠：體育課要盡量讓學生活動，有出汗的機會，但也要考量到現實天氣的問題，對於氣候的狀況，學校應該要彈性處理。

蘇委員巧慧：我要談的是設備的問題，如今氣候變遷，我們必須應付這樣的時代，包括軟硬體的設備皆應有所準備，部長的施政報告中提到一均優化，其實也包含優質中小學的硬體設施及學校的建築設施的部分。綜合均優化、加強中小學的教育設施及加強全民體能的種種項目後，我歸納出一個結論，部長是從第一線出身，一定知道全臺灣因為區域資源的不同，各個學校硬體設施的落差極大，先不論臺北和南部的差別，只針對本席的選區一樹林、鶯歌及新莊，那裡多數的學校沒有空調設備，我們在這裡吹冷氣，進行國家施政的質詢針砭，但我們的孩子卻在沒有冷氣炎熱的環境中學習，如此的學習效果會好嗎？況且，有的孩子的學習環境有空調設備，有些卻沒有，這樣公平嗎？

空調設備是可以再討論的部分，更重要的設施是風雨操場，這不是只有雨天才要用到的設施，我們希望孩子在戶外能有活動的空間，就算是大熱天應該也要能在戶外活動，本席建議部長進行全國性的普查，調查有哪些學校需要風雨操場，並且重新調整資源分配。不只是新北與臺北間有落差，連在臺北市內都有這樣的差別，每個家長都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在好的學校就讀，而均優不單指師資，硬體設備也在家長考量的範圍中，這是本席提出的第一點，希望部長能夠參考。思考一下普查全國中小學的設備，是不是能夠因應環境的變遷？

第二點，談到無形的教育觀念部分，本席想跟部長討論的是課綱，部長一上任的時候就已提出，由於修法，課綱審議法制化了，有更公開、透明的機制，這點本席也非常贊成。不過，如果要做到你提到的以國民學習權來替代國家教育權，我覺得我們要走的路還很長！我讓部長看看國外幾個國家的不同例子，同樣談到第一次世紀大戰，他們的課綱是怎麼寫的？首先，臺灣歷史課程綱要的寫法是「(二)第一次世紀大戰 1.由國際對抗到戰爭爆發……1-2 簡述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經過……2.俄國革命與共產政權的建立；2-1 簡述俄國 1917 年的兩次革命及其影響；2-2 說明史達林的極權統治及其影響，包括實行農業集體化、大整肅等。」，而澳洲歷史課程綱則是寫「這個年級要深入學習的內容包含：1.創造一個更好的世界 2.澳洲和亞洲的關係 3.第一次世界大戰」，再來美國的課綱就更有意思了、更軟性，其所寫的是「課文內容必須能夠解釋、支撐第一手或第二手的歷史文獻。」、「必須釐清歷史事件間的關係。」、「必須有能力判斷課文中的語詞含意，並討論作者使用這些詞語的用意。」、「必須要評析不同文獻對歷史事件的解釋……」，如果我國也要求學生有這樣的能力，在過去的一年間，課綱議題在社會上就不會鬧得這麼地沸沸揚揚了。

請問一下部長，就這 3 國家的課綱，你比較傾向哪一種、你的態度是什麼？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整理了這麼好的參考資料，就國內而言，確實我們是務實在面對，因為現在不管升高中或大學還是有一個考試、大家都很關注這部分，基本上課綱是考試命題的依據，所以 12 年國教和未來的考招應該逐步地、儘量不要讓這個基礎成為唯一的參據。以目前來看，課綱應該朝簡化的方向，12 年國教的課綱，在總綱的研擬方面也更能看到這個趨勢，希望逐步減少基礎必修的部分，給予更多彈性、選修的機會，也正是逐步邁向這個目標，讓學生有更多自

主學習或探索專題的可能性。剛剛委員提到這幾個課綱，我們就發現……

蘇委員巧慧：非常的不同嘛！

潘部長文忠：我們應該要逐步、穩定地朝向更簡化的課程，讓學校跟學生有更大的教學及學習空間。

蘇委員巧慧：我可以理解，如果加以簡化，部長的意思是說，畢竟現在我們的教育制度中還是有考試存在，所以課綱要全面性地變成一個柔性引導架構的話，暫時還沒有這個空間，但未來我們確實會朝著這個方向來發展，不再是由國家灌輸其想要讓學生知道的知識，好比美國一樣，他們要求課程上的內容是能讓學生掌握此一能力，或像澳洲是引導學生來認識更寬廣的世界，這也是部長的希望吧？

潘部長文忠：是，我們希望逐步讓臺灣的孩子往這個方向發展，包括和生活結合，或者更有學習空間。

蘇委員巧慧：我非常認同，我們都希望讓學生未來更有思辨能力，這是對於未來的期待，我們就一步一步來做。

但是，教科書的內容，除了文字之外，其實文字以外的項目也是非常重要的一環。未來課綱扮演的角色，在文字方面，剛剛部長已經提到了我們可以讓學生有更多的空間來認識這個世界，除此之外，今天我還要談的是教科書的審定，就是內容的圖文編排之美感教育部分，我覺得這也是教育部可以著墨之處。

同樣的，我們來看看其他國家的範例。首先，這是美國的課本，第一眼看到的話，你知道上面是在描述什麼嗎？其實它是在講張騫到西域的故事，讓美國學生認識中國的歷史。接著，這是二年級的課程，它在講鄉村和城市的差異，透過插圖，學生就很能夠理解這個狀況。再來，這個課本所呈現的是空照圖、實體照片。又如日本的教科書內容，這個看起來很像漫畫，它在談的是森林保育，讓學生能夠認識更多動植物的生態。

所以，其實圖和文是同等重要的，我們在教科書的審定上面是不是有空間，讓圖片也變成是很重要的部分？因為我遍查了審定的資料，97 年審議委員在審定課綱之時就圖的部分其實是完全没有著墨的，他們對於圖片完全不重視。但教育部有一個規定，在教科圖書審定辦法中規定了送審的書稿一定要是美工完稿，也不可以用黑白圖片代替彩圖，而光是修正插圖，按照規定，要等到一本書出版、兩年後才能再次申請修訂，然後又要跑一個完整的程序。所以出版商並不是不想做出更具美感、豐富多元的教科書，而是教育部的規定訂得太死了。

本席在這邊主張，12 年國教在 107 年就要上路了，對於課程內容及審定的過程而言都是一個很好的契機，既然部長有心要把它變成是國民學習權，其實有非常多「銹角」是可以去著墨的，未來本席還有相當多的地方要跟教育部互相討論，謝謝部長。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剛剛給我們的指教，這方面我們會努力。

主席：請吳委員思瑤質詢。

吳委員思瑤：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教育是百年大計，攸關臺灣整體國力之發展。蔡英文總統最新拋出的外交、經貿戰略就是新南向政策，在本席看來，新南向政策是成是敗，其實

教育扮演非常、非常關鍵的角色，甚至我要說，蔡英文總統提出來的新南向政策不只是外交、經貿上的，它更是一個教育的新戰略，您同意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是，完全同意。

吳委員思瑤：因此，今天我的質詢是以「新南向政策全面啟動，教育部準備好了嗎？」來破題。為了因應此一整體的全新戰略，蔡英文在總統府也成立了新南向辦公室，希望從組織結構上來引領、作為整個政策推動的引擎。

首先在組織部分，針對各國留學的事務，確實教育部有一個菁英來臺留學辦公室，為因應新南向政策，你們有沒有思考過新的作法？

潘部長文忠：謝謝吳委員剛剛的指教，確實新南向政策是中央政府的一個國家層級的政策……

吳委員思瑤：各部會都要滾動。

潘部長文忠：在這部分，對教育而言也是很好的機會……

吳委員思瑤：你們在組織上有什麼對應的新作法？有或沒有？沒關係，如果目前沒有，你可以說「我們去努力」。

潘部長文忠：是，向委員報告，這個新南向政策的辦公室，因為教育也是重要的成員之一，未來也有會成員在行政院辦公室……

吳委員思瑤：新南向辦公室啟動了嗎？你有沒有……

潘部長文忠：沒有，他們正在籌組。另外教育部本身……

吳委員思瑤：那你有沒有確認教育部絕對是當中不可偏廢、非常重要的一個部會，會拉進去，對不對？

潘部長文忠：這部分不管是行政院的考量或是教育部本身來講，這是一個要連結整個國家多面向的政策，來共同做這個發展，至於教育部本身，國際司這邊也開始做這樣的準備，未來有關教育組的……

吳委員思瑤：所以可能會有一個因應的新的組織架構，引領整個新南向政策國際教育等東協國家……

潘部長文忠：目前也往這個方向來籌備。

吳委員思瑤：相關的一個新作法，很好！組織先行，有一個強而有力、位於高位的組織才象徵教育部準備好、要動起來，這是開宗明義，我期待有這樣一個新的辦公室，它不是疊床架屋、不是為了新南向而新南向，而是必須有具體的作為與政策規劃。

臺灣亞洲境外學生在臺留學或是研習的人數，因為時間的關係，我都替您整理好了。過去外籍生的人數真的有成長，我們勇敢的去向國際攬才，目前我不算僑生，只算外籍生的話，大概有九萬五千多人，這是亞洲的部分，裡面中國學生占了 58%，是五萬五千多人。我今天所關切的，也是蔡英文總統非常關切的新南向東協國家，卻只有二萬六千多人，換言之，整個亞洲境外學生來臺留學的人數只有 27%，可以再努力、應該再努力。我們也看到新舊政府的交接，當然這一塊可能是陳良基次長會主導比較多，但是舊政府也說，新南向過去教育部就在做了，我

想請問一下，就您所理解，舊政府做的新南向政策，有關教育方面的配套有什麼？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教育的南向政策是一個延續，只是在過往的……

吳委員思瑤：那你覺得舊政府做了什麼？做得夠不夠？

潘部長文忠：我們能不能更加來做突破，不管是中國籍或是東南亞的學生，都可以看到這是過去努力的成績。

吳委員思瑤：部長你應該是不好意思講，你做人忠厚老實，舊政府是有在做，但做得不夠多，我要求新政府上台後，因為新南向是我們這麼重要的政策，我們絕對要做更多，而且做得更好。

潘部長文忠：是。

吳委員思瑤：這是我整理出來東協與南亞國家，當然包括很重要的印度，南亞國家的大專生來台留學、研習的人數，扣掉中國最大宗的一萬一千多人，其實馬來西亞很強，將近有五千人，接下來是印尼的四千三百多人，越南四千多人，印度也有一千多人。我也看到舊政府確實有到東協國家去辦一些招生的宣導會，這幾年陸續去了 19 個城市，有去馬來西亞、印尼、泰國、越南等等，但是很多國家仍然沒有動靜，譬如去年教育部花了一筆錢前進柬埔寨去招生宣導，我非常支持，因為可以從表格上看到，柬埔寨來臺留學的學生只有 4 位，是個位數。更艱辛的國家，我們都該開墾，我支持！我期待去年我們去招攬學生的這筆錢花得值得，我會看今年柬埔寨是不是有一個具體的指標，我要以這個做提示，也就是說，我支持我也知道你們會積極往更多東協國家去做招生、宣導、提出很多誘因，但是希望能夠符合我們經貿發展的需要。有一些國家也許飽和了，是不是就另闢生路，這點你們可以全面去思考。

再來是目前我們跟 ESIT 聯盟提供的各項獎學金，歡迎東協國家的學生來就讀，我簡單講重點，就是不夠多啦！如果我們要更積極去擁抱東協、前進東協這個有 20 億人口的新興市場，我們現在只有越南、印尼、泰國三個國家有提供獎學金，甚至是機票補助、生活費補助。而你們一個新的陽光南方獎學金計畫，卻沒有機票跟生活費，你們應該擴大研議，大方的給誘因、大方的吸引人才、大方的讓東協的優秀人才走到臺灣，獎學金一定要全力去檢討放寬，我想立法院的教育委員會也會全力支持。

另外有一個附帶提醒，教育部跟中央政府其他機關聯合去訪視僑生來臺留學的生活座談，其實僑生提到的問題大概是港澳地區學生的居留證效期是 3 年，可是唸一次大學是 4 年，為什麼效期一次是 3 年？這部分是否能跟內政部的移民署去洽商；然後港澳生一次可以來 3 年，其他如馬來西亞等國家則需要一年一簽，所以很多學生說，他們的居留證效期為什麼跟港澳生不一樣，能否比照港澳生一次核給 3 年甚至是 4 年，讓他們的學程可以連貫，讓學生可以在此專心就讀，不需要為了居留或簽證在傷腦筋，這個是需要跨部會研商的工作，請放寬必要的就學居留規定，請你們要記下來。

我剛剛論述的都是吸引人才、攬才的部分，我現在要說的是臺灣學生走出去，臺灣學生應該積極走向東協國家，才能夠跨越文化的障礙，讓臺灣的精神、臺灣的產業主動走出去。我很快的跟您說我整理的資料，臺灣學生出國留學到東協國家少之又少，以全球的布局來講，總出國人數以英美占最高，而東協國家只有 263 人，不到 1%，只有 0.7%，我很煩惱小英的新南向政策

，臺灣學生走不出去，這就是一個很大的困境，全球的臺灣生留學去東協國家，不管是東協+1 或東協+3，實際人數都只有占不到 1%。

我具體整理臺灣學生到亞洲留學的數字，一樣很震撼。我們的亞洲留學還是以留日最夯，澳洲、韓國也愈來愈多，重日韓輕東協，亞洲臺灣學生去留學的總人數有 9,934 人，而去東協國家的只有 22%，我很擔憂小英的新南向政策是成是敗，所以用數字來提醒您。然後獎學金也是關鍵，學生需要政府的輔助，拉他們一把，目前我們到東南亞進行經貿議題研究的獎學金只有一個，而適用的國家有 4 個，可以去澳洲、美國、英國研究東南亞，可是真正的東協國家只有新加坡有補助，這樣的獎學金制度很有問題。我們鼓勵學生去研究東南亞政策、政治經濟文化，結果適用的國家只有新加坡一個，太少了，一樣是重歐美輕東協，請趕快補破網。

本席是學外語的，我大學雙修西班牙文跟日文，我深知一個語言進入一個文化的門檻有多重要，很多外語學系的校長、院長在說，全臺灣大部分的語言科系都是英語系，包括歐語、法語跟德語，當然日語系也很多，但是東協的語系只有 1 個，你知道是哪一個學校嗎？是高雄大學越語組越南語。有一些學界建議我，教育部應該把現在過多的英語系砍掉，砍掉二、三十個都可以，要趕快強化東南亞語言的外語教學，我想這是提醒，今天是我第一次質詢你，所以我先禮後兵，以後我就會強力的追蹤。

臺灣新南向政策啟動要重視 4 件事，第一件事情是國民教育，你們現在有在國教裡頭擴大設置東南亞語文跟文化的課程，這個非常好，而且不限新住民，一般學生都可以學，這個要繼續做，而且要擴大。第二在高教的部分，就是我剛剛說的，要鬆綁外籍生來臺就學、居留的限制，這個要跨部會的研商，然後還要擴大舉辦、設置東南亞相關文化語文研究的系所，這是高教的部分。第三在交換教育獎學金上，該放寬的就放寬，不管是要吸引人家來或是鼓勵我們的人走到東協國家，都應該要廣設這一類的獎學金，該大方就大方。最後一項，部長的報告也有寫到，我們要鼓勵高階的學校教師或官員來臺就讀、研讀、培訓。今天我很遺憾的，因為這個新南向政策在今天的報告裡只有一頁，我不忍苛責，因為今天是你第一次來，但是對小英重要的外交戰略、經貿戰略而言，教育缺一不可，請部長把每一項都記錄下來，好不好？我們後續再來做討論，謝謝部長。

潘部長文忠：好，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柯委員志恩代）：請黃委員國書質詢。

黃委員國書：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我先警告幾個大家都很關心的問題，現在有很多大學都希望能夠調漲學費，這個問題教育部可能需要有一些立場跟說明，教育部要如何因應這一波調漲學費的要求，部長你的意見呢？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我想跟召委做一個報告，目前教育部有一個因應各大學調漲學費的審議機制，也有一個作業的期程，這部分尤其在這個審議機制裡面，就是希望能夠從學校的財務透明以及助學的實質績效來做為辦學的指標。當然，這個審議小組的組成也包含了學生、教師跟家長，也有學者專家跟公正人士，讓他們來做審議。基本上，因為目前整個經濟、就業情

況確實很嚴竣，所以教育部會依照這個審議機制對學校所提做嚴格把關。

黃委員國書：照你這樣子講，簡單的說，你認為是可以有條件的來調漲學費，是不是這個意思？

潘部長文忠：不，應該是說，這個機制裡面的條件，學校都必須要具備。

黃委員國書：如果審議通過，就會接受調漲學費這樣的要求？

潘部長文忠：因為目前正在提醒的階段，我們發現有些學校其實是有不同的意見，所以教育部希望這些相關的聲音都應該在審議會充份被審核。

黃委員國書：好，部長，這個是你這幾天馬上就會面臨的壓力，其實過去我們在教委會已經擋了很久了，我希望教育部還是要有很清楚的立場跟說明，到底適不適合調漲學費？調漲學費的標準，各個學校要如何去處理調漲學費的機制？這部分請教育部把立場清楚說明。

潘部長文忠：是。

黃委員國書：另外，有關於大家所關心的免試入學的期程，當然，這個你也說了，可不可以跟我們講一下，大概是什麼時候會配合 12 年國教實施免試入學？

潘部長文忠：我跟委員報告，之前不管是在記者說明會或是我所呈現的施政報告裡面，我都有提到一個關鍵，就是臺灣這些年來在推動 12 年國教時，我們碰到了一個很大的瓶頸，就是當相關的配套或是在過去所累積的資源還不夠的情況下，我們可能會用一個時間點去做要求，但反而把原來很好的……

黃委員國書：所以還沒有具體的期程？

潘部長文忠：我比較期待的是，透過現在這個比較穩定的機制再往前走。

黃委員國書：好，我了解，所以免試入學理想，只是還沒有具體的實施期程，但是會往這個方向來努力，是不是這樣子？好，我幫你說了。

潘部長文忠：是，我們現在是逐步向前行。

黃委員國書：這段時間以來，各界的疑慮當然也要想辦法去取得共識，包括很多人擔心這是不是會影響到臺灣的菁英教育，這部分教育部也要有清楚的立場跟說明。如何在免試入學實施以後，又可以顧及臺灣的菁英教育不會受到影響，希望教育部可以提出對策，好不好？

部長從基層一路走來，你也算是教育的長工，你上任部長以來，我看你在處理幾件事情上都是很明快的，你遵守立法院的決議廢止了微調課綱，讓爭議多時的課綱微調案終於可以落幕，這很好，讓臺灣各界都平息這個爭議，如果說還有爭議的話，那就是課審制度還有一些爭議，結果在這個時候，對岸的國臺辦跳出來講話，國臺辦怎麼說呢？國臺辦說：廢止微調課綱，必須要承擔由此產生的後果。也就是說，教育部要後果自負！天啊！我想要了解一下，對岸的國臺憑什麼講這樣的話？憑什麼？國臺辦是我們教育部的頂頭上司嗎？是嗎？部長。

潘部長文忠：我想對於 103 課綱微調的這個處置，委員剛才也特別提到，這是因為整個研修過程的代表性還有程序不足，這部分才是我們要特別關注的。大院決議後，教育部會遵循這樣的決議來做為後續的處置，事實上，我們也希望為臺灣未來的課綱發展建立更法制化的基礎。

黃委員國書：我想問一下，對岸的國臺辦是我們教育部的頂頭上司嗎？是不是？

潘部長文忠：我們是中華民國，我們在處理這些事情上面，都是從專業、程序、法制面來對整個課

綱做處理。

黃委員國書：對岸的國臺辦憑什麼身分、角色可以來干涉我國的教育政策？憑什麼？是憑什麼身分、什麼角色？

潘部長文忠：我們要為未來的課綱發展建立一套更法制化的制度。

黃委員國書：部長，我這樣問你好了，你同不同意對岸國臺辦的這個說法？同不同意？

潘部長文忠：我們應該說，臺灣這一次不管是在處理課綱的廢止或建立這個法制，都是我們自己長遠永治發展的一個重要的機制。

黃委員國書：好，這是我們自己的事嘛！他們說後果自負！有什麼後果？會有什麼後果？我們廢止微調課綱，請問會有什麼後果？部長，他們說後果自負！會有什麼後果？

潘部長文忠：我在這裡要跟委員補充報告，課綱其實是一個永續、延續發展的歷程，即使我們現在因為程序有問題而廢止 103 課綱微調，但是 101 課綱裡面其實還是有很多可以再來做討論的。

黃委員國書：部長，你講的這些，我們是努力了好久，經歷過很多繁複的程序，爭辯過多時，可是人家國台辦不管你這些，叫你後果自負，我現在就是不了解，會有什麼後果？好，再來是「自負」是什麼意思？我們訂的政策，當然是我們自己負責，難不成要叫國臺幫我們負責嗎？所以這個後果自負到底是什麼意思？什麼意思？坦白講，部長，你不好意思說，我作為一個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的召集委員，我沒有辦法接受國臺辦用這樣恐嚇的言論來對我們的教育政策指指點點，我的立場是這個樣子，除非他們派人來參選立法委員，然後在國會殿堂裡頭發出聲音，不然他們憑什麼角色？好，我再這樣子問你好了，部長，面對國臺辦這樣的恐嚇言論，你會不會收回成命？因為這個命令你現在已經批出去了。

潘部長文忠：我跟委員報告，大院已經做了這樣一個最高民意的決議，所以教育部尊重立法院的決議，課綱微調會依程序廢止，往後更重要的是，我想大院這邊也修訂了高級中等教育法，法制化的課綱審議是當前要努力的，也請委員在後續課審會的制度上也能夠共同努力，讓課綱的後續發展能夠如期實施。

黃委員國書：部長，你現在把微調課綱廢止了嘛！我現在問你，你會不會因為這樣子的恐嚇就收回成命？會不會？不會吧？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我們依程序來進行後，往下是要對 107 課綱來做審議的工作。

黃委員國書：當然，那未來制訂的政策會不會受到影響？

潘部長文忠：我們會依照既定的，包含立法院的決議跟教育部的整個政策來往下依序的進行。

黃委員國書：另外，今天媒體報導，教育部在民國 82 年有進行海外投資，請問部長，你了解當時的投資背景？現在有 4 個董事席次，這 4 個董事席次分別是香港教育參事許睿宏，他還在吧？還在。另一個是教育部的主任秘書王俊權，王俊權現在離職了，對不對？

潘部長文忠：他現在是擔任參事。

黃委員國書：他擔任參事？

潘部長文忠：他現在是本部的參事。

黃委員國書：他還在教育部擔任參事？

潘部長文忠：是。

黃委員國書：好，還有一個是張拱星，他現在還在教育部嗎？還在嗎？

潘部長文忠：他退休了，同仁給我的資料，他是我們的前會計長。

黃委員國書：還有一個是太平洋文化基金會的執行長。目前這幾位董事都有可能會離開教育部，當有一天他們不再具有教育部官員的身分時，這些以個人名義在海外置產，香港政府當然是認定這些是個人的名義，我們把它當成國家的資產，但香港卻把它當成是私有的財產。我想請問一下，一旦他們離開教育部，他們不再具有官員的身分的時候，這些海外的資產是屬於私人的、還是國家的？

潘部長文忠：就我們同仁所提供的資料，這 4 位是董事，有關荃灣的校產目前是登記在我們國有財產局，所有的租金也要納庫，這是目前我所了解到的情況。至於本案，後續我會更深入了解。

黃委員國書：這個租金所得？

潘部長文忠：繳庫。

黃委員國書：有繳庫？

潘部長文忠：是。

黃委員國書：有列入年度的歲入，確定？真的嗎？你確定？不可以糊弄哦！

潘部長文忠：是，同仁有提供資料。

黃委員國書：那你們要提供佐證哦！

潘部長文忠：是。

黃委員國書：當未來這些人都離開教育部，那你要怎麼處理？這些人離開教育部，但財產是他們的，這你總是要處理嘛！所以建立制度是必要的程序，一旦他們離開教育部，董事就要換人，像王俊權現在還在教育部吧！

潘部長文忠：對，他是擔任參事。

黃委員國書：他現在是參事。

潘部長文忠：我想這些同仁應該會同意職務變更，因為他代表的是機關。

黃委員國書：他是代表嘛！對不對？

潘部長文忠：是。

黃委員國書：當時因為他是教育部的主任秘書，所以我們才給他董事的名義，那他現在不是主任秘書了，那這個個人的名義要不要換人？

潘部長文忠：相關作業程序我會跟秘書處還有國際司共同研商，我會再了解。

黃委員國書：你們要再了解一下，也許教育部還有非常多筆的海外置產，包括這些海外的置產目前的狀況為何、有沒有投資超越法令規範的事業、投資有沒有所得或是虧損、是何種名義，是不是可以請教育部說明？如果有書面報告最好，未來我們也希望可以法制化、透明化，未來教育部的海外置產是不是都可以讓大家來監督？可不可以？

潘部長文忠：我們會整理成詳細的書面資料，提供給委員參考。

黃委員國書：好，謝謝部長。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

主席（黃委員國書）：請張廖委員萬堅質詢。

張廖委員萬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出身臺中，教育委員會裡面也有 3 位委員是臺中出身的，所以我們在質詢的時候對你也是有一定的了解，你對於國教應該是非常的專業，而且對於行政程序也非常熟悉。小英上任之後，新的民意對他是有期待的，包括很多教育上的宣示，像你上台之後在記者會裡撤銷課綱微調，或是小英總統所宣示的 18 歲先入職場再升學，或是建立教育帳戶等等，我覺得這樣的政策非常清楚，可是說實在的，剛才國書召委問你國臺辦對於臺灣新的政府撤銷課綱微調指指點點，你認為恰不恰當？但是你都不講。我可不可以再問你一次，你認為恰不恰當？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報告，我想任何人所表達的意見，最重要的是，我們目前…

張廖委員萬堅：不是，你認為恰不恰當？你身為中華民國教育部的部長，國臺辦這樣的講法，說我們後果自負，這種講法恰當嗎？這個不管是哪一黨、哪一個顏色，對於國臺辦這樣的講法應該不會有人接受。

潘部長文忠：我們在整個政策的推動跟執行上都是依既定的目標在往前走。

張廖委員萬堅：對啦！但是委員問你的是恰不恰當？我不覺得這個問題有什麼好閃的，部長？

潘部長文忠：沒有，我一直都有在表達我們在處理課綱微調，還有未來在課綱審議的法制上，這些都是我們整個往下走的重點。

張廖委員萬堅：我了解，過去我們的公民團體以及一些學生對於課綱微調過程的黑箱作業、以及反對洗腦課綱等等，這些我們撤銷了，但是我覺得國臺辦的講法就是不恰當，我們照我們的程序走，這沒有什麼不好，這是正義的。

潘部長文忠：沒有，我要跟委員表達的是，我們實質上也是一直在往前走。

張廖委員萬堅：不是，我剛一直在聽，你怎麼一直都沒有回答「不恰當」這 3 個字，這有那麼困難嗎？

接下來請教部長，部長，對於新政府的教育政策，大家都非常的重視，剛才吳委員也提到了小英政府的新南向政策，在教育這方面要怎麼樣配合？然後我們也提到了很多，包括 12 年國教，我們現在要落實所謂的免試入學，所遇到的困境或將來的進程要如何穩健的改革，讓家長不用在政府擺盪的政策中產生焦慮、不滿，甚至是走上街頭，我想這是非常重要的。小英總統上任之後，我覺得有一個很重要的亮點，請問部長，你知道我們的高職畢業生有多少人是直接升學的嗎？

潘部長文忠：大概是八成多。

張廖委員萬堅：超過八成，我記得我在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裡面質詢的時候就有提過，在我們那個年代，大概是 30 年前，高職生畢業之後升學的才百分之十幾而已，12%、13%而已，非常少，大部分都是在當兵前，就是有 2 年的時間或是 3 年的時間先去職場工作，當兵回來之後，他可能

會去報考四技、二技或三專等等專科學校，但是過了 20、30 年後的今天，我們走上教改的路，把很多專科學校甚至高職轉型成為科技大學，結果原本在技職體系的高中學畢業生，居然有 8 成選擇升學。而現在小英總統提出 18 歲的年輕人可以先投入職場再去進修，我想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政策宣示，可惜在部長第 1 次的施政報告裡面，我們沒有看到有關這個政策的隻字片語。

4 年前，本席針對教育的議題前往美國訪問，美國在高中以前的教育，是屬於義務教育，如果要作比較，我們的 12 年國教只是基本教育，不算義務教育。值得一提的是，很多美國青年在進入大學那一段時間，會選擇去壯遊、打工，甚至停下來思考，摸索他的志趣；反觀臺灣，我們有 8 成的高職生，大概想都沒想就直接升學了。面對小英總統這麼重要的政策宣示，部長在第 1 次報告教育部的施政理念與政策中卻未提及，請問部長個人認為要落實這樣的政策，必須有哪些配套？

潘部長文忠：報告委員，可能我們所寫的報告內容還不夠詳細……

張廖委員萬堅：這是很重要的政策宣示，尤其目前臺灣提到學用落差，就會講這個東西，它是非常重要的……

潘部長文忠：是，目前我們的青年在高中職畢業後，如果他個人有這樣的意願，我們希望能夠創造更多的機會……

張廖委員萬堅：我現在提出一個不是很新的想法，當初實施教改時，有很多曾經在美留學或是在那裡接受教育的人，都覺得我們臺灣很奇怪，因為我們都是一直唸到大學，才發現與興趣不合，而畢業之後進入職場也是學非所用。部長可知我們的大學畢業生進入職場跟他所學相關的比例占多少？司長或其他幕僚有沒有相關資料？本席希望你们能夠好好調查，因為要落實這樣的政策，一定要備妥資料。

潘部長文忠：是。

張廖委員萬堅：我看過相關資料，根本不到 2 成，這是很嚴重的學用落差，所以我們現在要鼓勵年輕人找興趣，而不是一直考試，否則唸了大學 4 年畢業之後，不是失業，就是找不到興趣，或者是轉到有興趣的行業去。臺科大廖校長在 2 年前也提到，他們曾經鼓勵新生考上臺科大之後保留學籍先去工作，這段期間，這名新生可以一邊工作，一邊回學校看看他所考上的科系在教些什麼，然後了解工作職場和學校教導內容有何不同，再做一些選擇。可是我要告訴部長，這樣的政策很殘酷，因為臺科大連續兩年讓他們的新生有機會去做選擇，這可說是全臺首例，但結果在 1,000 名新生中，只有 2 名學生選擇了這個方式。像這種以保留入學資格的方式來讓孩子有機會選擇，都會遇到這樣的問題了，如果我們讓高中生在 18 歲畢業之後，先進入職場再去升學的話，那部長有沒有思考過，在制度上要有多少改變？或者是現有制度上，有何阻力必須突破？

潘部長文忠：有關這部分，我想如果我們有更多的激勵，高中職學生是有這樣的意願，而且進入職場可能是一個方向，另外一個就是到國際間去體驗之類的，等到學習回來之後，最重要的就是我們回流教育的彈性，也就是不能再以學測來做為依據，這樣才會有更好的誘因。

張廖委員萬堅：現在的升學制度，不管是哪種入學方式，包括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或是指

考入學等等，都是對應屆生比較有利；至於 18 歲的高中職畢業生先進入職場之後再去升學的話，對他們來說，並沒有任何一項有利的制度誘因。因此，我認為對於小英總統的這個政策宣示，教育部要所有回應，將來我會繼續追蹤這樣的想法，畢竟我希望我們的孩子不是盲目的考試升學，然後因為都有學校唸，所以浪費了時間跟金錢，而家長也是一樣跟著辛苦。我覺得小英總統的這個政策宣示，是一個很好的想法，應該要好好落實，可惜在部長的施政報告中，我們沒有看到相關內容。

另外，現在有很多人進入職場之後，又想返回學校唸書，對於這種回流教育，教育部有何鼓勵措施？部長認為現在有什麼鼓勵嗎？

潘部長文忠：現在確實誘因比較少，這部分過去的作法大概只是一個銜接，不是採行一項機制讓年輕人願意停下來進入職場學習，或是先有一些社會經驗之後，覺得自己有需要再往前走，所以回到學校，我想這需要……

張廖委員萬堅：不當的制度就要做變革，像現在每年 2 月會舉行大學學測，而學測結果只有在當年度使用 1 次，剛才我說過，現在的升學制度，其實對應屆生有利，因此，如果我們的制度沒有做一些調整，或者做一些政策性的配合，那麼我覺得 18 歲先入職場再升學這個政策宣示，也只會淪為口號而已。

潘部長文忠：有關比較細緻的作法，包括張廖委員及之前幾位委員的建議，教育部會更深入的檢討。

張廖委員萬堅：不管是學測或統測成績，臺灣真的是以太多的考試結果來做為入學的衡量標準了，如果能夠把 1 次的考試成績，讓應考人終身帶著，那麼將來他進入職場之後，他的工作經驗、薪資水平及表現，又是另外一種成績，讓他可以繼續升學。我想要有這樣的政策誘因做為鼓勵，才可能讓這個想法和理念落實。

潘部長文忠：委員的建議，我們會納入整個制度的規劃和討論。

張廖委員萬堅：此外，小英總統也提出由政府設立教育儲蓄帳戶的構想，為的就是培養技術人才，尤其是一些需要學徒養成的行業，有興趣的人可能需要早一點入行去學，而不是唸書唸到 20 幾歲之後才開始去學，所以這也很適合 18 歲的高中職畢業青年去做選擇。我覺得這樣的想法非常好，可是在部長第 1 次的施政報告中，我們沒有看到，希望能夠儘快落實，也許在下次的各種委員會質詢裡面，這就是一個專題，本席會繼續追蹤。

事實上，像勞動部的資料顯示，高中學歷的工作機會，是大學學歷的 9 倍。請看投影片裡的圖示，這是所謂的求供倍數，也就是求職及獲得工作機會的比例，以 100 年的求供倍數來看，高中是 2.6、高職是 1.06、專科是 1.12、大學以上是 0.3；到了 104 年，高中職畢業生能夠求得職務的機會已經遠大於大學。可見小英總統這個政策宣示並不是不能推動，在目前整個大環境或是社會現況之下，它其實是可以做的，所以對於這個重大的政策宣示，教育部要好好規劃，畢竟我們希望看到孩子在高中畢業後，能夠有更多選擇，包括可以有時間摸索志趣，然後找到真正想唸的科系，這樣的話，將來大學畢業後，學用落差就不會那麼大；而且能夠按照志趣唸書，所做的教育投資，不管是時間或金錢，也都不會浪費。總之，希望部長能夠好好規劃，謝

謝。

潘部長文忠：是，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請蔣委員乃辛質詢。

蔣委員乃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有關大學學雜費的調整，剛才部長表示這部分有一個審議機制，所以若有學校提出調漲，就要由審議小組按照審議程序來處理，對不對？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對。

蔣委員乃辛：以教育部的立場來看，現在是不是調漲學雜費的時機？

潘部長文忠：以現在的工作所得來看，確實不是一個非常好的環境，所以學校檢討整個運作上的經費如果足夠的話，這個時候確實不是好的調漲時機點。

蔣委員乃辛：所以就是有審議機制，審議通過之後，就會讓它調漲？

潘部長文忠：既然我們建立這個機制，當然希望能夠徹底了解學校在這幾個面向上能不能符合要件或是有沒有進行相關程序，之後審議小組會據以規範。

蔣委員乃辛：教育部的態度很重要，也就是說，不管學校如何調漲，案子送來之後，審議到最後的結果，都是不會讓它調漲，是不是？如果是的話，大家就放心了！

潘部長文忠：剛才我已說過，現在的確不是一個很好的時機……

蔣委員乃辛：不是好的調漲時機？

潘部長文忠：對。當然，案子進入審議小組之後，我們會充分討論；而學校進行過程中的一些意見，也都會提供小組委員來詳加考量。

蔣委員乃辛：部長這樣講，學生及家長心裡會比較好一點。大學學生家長近來最擔心的就是調漲學雜費的問題；至於國中、高中學生家長，最擔心的就是 12 年國教的問題。部長上任之後，喊出高中全面免試及就近入學，而剛才又說，全免是努力的方向，什麼時候實施不知道。是不是這樣？

潘部長文忠：這 2、3 年來，學生家長確實歷經了 12 年國教入學的各項制度，目前算是比較熟悉也趨於穩定，未來教育部會在這個基礎上，評估相關的就學區或單一學校，如果有機會，可以朝向擴大免試這個方向來努力。

蔣委員乃辛：所以還不知道什麼時候實施？

潘部長文忠：評估之後，我們會跟縣市政府就學區問題進行討論，我想這樣比較務實，也比較穩健……

蔣委員乃辛：所謂全免就是連會考都不要了，然後按照在校成績去算或是不按照在校成績去算，凡此種種，都還在研究當中，所以什麼時候開始實施也不知道？

潘部長文忠：我想一定要先進行評估，並且跟地方合作……

蔣委員乃辛：部長，我之所以這樣問，就是希望在今天把話講清楚。因為到現在為止，可說是一天一個消息、一天一個說法，讓家長及學生無所適從，所以我要請問，免試在短時間內不會做、這一、兩年不會做，是不是這樣？

潘部長文忠：我剛才報告委員，在現有的穩定基礎上，它的條件已經比較能夠進行，不管是單一學校或是就學區，我們希望能夠投入更多的資源跟縣市來處理；但這不是強迫式的指明哪些地方一定要開始進行……

蔣委員乃辛：那你所謂免試的概念是什麼？

潘部長文忠：對於單一學校或就學區，如果它具備條件，那就有可能不是透過會考的鑑別……

蔣委員乃辛：沒有會考，對不對？那如果有學校想要進來的學生超額的話，要用什麼來做為取捨？是在校成績……

潘部長文忠：我們會依照學校的條件，因為現在 15 個就學區裡面，有若干學校目前所在的區域，招生人數跟區域內的國中畢業人數相當接近，所以在這個條件下，我們會有一個很重要的方向，那就是如果這個區域裡面的學生想要到其他就學區的學校就讀，我們也會予以支持；但是對於已經自然成形，比如將近 8、9 成的學生國中畢業後，就有機會進入這樣的高中或高職就學，那我們實在是希望不必再透過會考的機制來完成他們的入學。

蔣委員乃辛：不管是哪個學區，就算招生名額大於畢業生人數，也就是每一個人都有學校可讀，但是在這個學區裡面，也有一些高中是大家想進去的，那這些高中要以什麼方式來招生？我想這部分才是免試最重要的核心，部長現在是可以說？還是不能說？

潘部長文忠：我是說在歷經 2、3 年後漸趨穩定的這個制度下，如果有個別學校或就學區，具備這樣的條件，當然，我們除了給予資源之外，對於這個區域要選擇高中或高職的相關需求量，如果和招生名額只是微量的差異，那麼這個時候教育部跟地方政府就要共同努力，讓這個就學區可以比較順利的往前走；但我一再強調，它不是用特定的期程、對象來強迫一定要這樣做，反倒是我們希望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的資源，能夠即時給予這樣的學區跟學校，讓他們有機會來達成擴大免試，這才是我們整個……

蔣委員乃辛：明年會不會實施就近入學？

潘部長文忠：這還要評估就學區……

蔣委員乃辛：報紙報導次長宣布了，明年花蓮、臺東、澎湖、金門……

潘部長文忠：沒有啦！完全不是啦！我剛才一再強調，一定是評估就學區或學校的條件，只要給予一點資源協助就可能促成的，而不是指定哪個就學區或哪幾所學校，畢竟後面的政策應該是穩健且讓家長放心的，我們希望未來跟縣市政府、學區及學校來充分溝通。

蔣委員乃辛：部長，上週四財政委員會審查教育部決算時，我問過次長，因為報載招生名額大於畢業生人數就可以實施，所以明年就會開始實施就近入學，據此我問次長：「你講的花蓮、澎湖、金門都是畢業生大於招生名額啊！跟你講的完全相反，反倒是基北區、高雄等地方，也就是 6 個都當中有 4 個都，畢業生少於招生名額，那這 4 個都是否要實施就近入學？」，結果次長講不出話來。我今天為什麼要提這個問題？因為全面免試，現在只是教育部的一個想法和方向，而就近入學也是一個方向，還要跟地方政府溝通……

潘部長文忠：是。

蔣委員乃辛：全免是不是連會考都不要？如果不要會考，而採在校成績，其實家長反彈更大，對不

對？那教育部為什麼在這個時候表示 12 年國教要全免、要就近入學？因為總統講過這個話，所以教育部才講這個話嗎？須知，總統講這個話，家長不會擔心，畢竟這是總統的方向和願景，他有他的高度；可是教育部講這個話，就表示要執行了，這時家長就恐慌了，所以這段時間，我們接電話接到手軟，大家都在關心什麼時候開始全免、開始就近入學，又要怎樣來全免、怎樣來就近入學。

部長對於國教應該很清楚，103 年的 12 年國教入學方式跟 104 年不一樣，然後今年和去年也不一樣，就因為年年不一樣，無怪乎家長年年擔心、年年恐慌。坦白說，今年大家還比較平靜，因為有「108 方案」，這是經過大家 3 年的檢討、修正及改進而來，結果現在教育部又突然拋出全免和就近入學，讓大家都傻了！其實目前很多縣市在推優免，像臺北市從今年，也就是 105 年開始也要辦理優免，以優免來講，額度只有 5%至 15%，而且排除了建中、北一女、附中、成功、中山女高及松山這幾所學校。如果教育部要推就近入學，請問有沒有包括這幾所學校？報載部長講說不要買建中附近的房子，因為是採大學區制。這兩天家長又打電話問我：「什麼是大學區制？」，可見教育部只要講一句話，家長就會聯想出很多、很多的話，因此，本席希望以後事情未趨成熟之前，不要去講，必須先做好溝通及規劃，否則的話，像部長腦海裡的大學區，跟國教署及其他官員所想的大學區，可能並不一樣。所以在整個事情還沒有完成溝通之前，還是不宜說出來。

潘部長文忠：是。

蔣委員乃辛：反倒是有一件事，部長應該趕快講，那就是部長應該趕快告訴大家，高教藍圖到底是什麼。教卓、頂大、典範科大的相關計畫及預算，到今年年底時間統統到了，學校要按照你的高教藍圖提出申請計畫，但是高教藍圖到底是什麼樣的東西？大家根本不知道，我相信教育部到現在還沒有規劃好。請問在期限已屆的情況下，明年的錢要從哪裡來？這些學校是不是還是頂大？是不是還是教學卓越？是不是還是典範科大？也許教育部願意在過渡時間讓它延長 1 年，但那也只是延長 1 年而已，若以編列預算的角度來看，明年初學校就要提出申請案了，所以在今年年底前必須定案，教育部應該趕快進行才是。本席覺得這件事反倒比 12 年國教的全免及就近入學來得優先，對嗎？

潘部長文忠：剛才我特別談到，12 年國教真的是在這 2、3 年穩定的基礎上，才會去思考個別就學區等等的問題；至於高教藍圖，因為各界對原本的頂大、教卓及典範科大，都是期待新政府上任之後能夠檢討，但我們也考量到目前大學、科大在進行中的計畫，不要因為重新檢討而中止，所以我們確實會提出 1 年的銜接時程，讓原來在推動的這些計畫能夠順利銜接。當然，我們也會利用這 1 年，針對大家關心的幾個大型計畫重新加以整理，希望從 107 學年開始，能夠呈現一個更符合各界期待的高教藍圖。

蔣委員乃辛：如果 107 年開始實施，106 年就要編列預算……

潘部長文忠：是，這部分……

蔣委員乃辛：106 年 5 月就要編列 107 年的預算，然後各個大學也要配合預算編製計畫向教育部提出申請。這個時程表面上看起來好像還要很久，但事實上，真正大學作業的時間根本不到 1 年

……

潘部長文忠：報告委員，我們 106 年的預算會來支持延續的這 1 年，同時我們會利用這段時間，檢討並核編 107 年……

蔣委員乃辛：這延續的 1 年是 106 年，所以在 105 年的預算裡面已經把明年的……

潘部長文忠：對，現在在準備的就是這個……

蔣委員乃辛：但是 107 年的預算是在 106 年編列，而且這些大學也要向你們提出申請，所以照說你們應該在今年年底、明年開春之前，就要把高教藍圖做好啊！

潘部長文忠：我們會掌握時程。

蔣委員乃辛：因為這涉及國家未來高教的發展跟人才的培育，所以我希望部長針對高教藍圖這部分，不管內容是什麼，都要趕快進行、趕快定案。

潘部長文忠：我們在延續及掌握時程上會努力，謝謝委員的提醒和指教。

蔣委員乃辛：好，謝謝。

主席：請李委員麗芬質詢。

李委員麗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當林全院長發布潘部長接掌教育部時，我就特別看了潘部長的經歷，部長是從基層做起，一直到擔任直轄市副首長，一路走來，其實就是見證我國教育的施政，所以我對部長充滿期待，尤其是攸關兒少的國教及幼教部分。

部長在五二〇上任之後，隔天馬上召開記者會，公布未來重要的施政方向，由此可知，部長的行動力十足，令人非常敬佩；但因本席長期關心兒少問題，所以我覺得比較可惜的一點是，在這個記者會當中，好像沒有提及 2-6 歲之學齡前的教育政策，現在本席就針對這部分請教部長幾個問題。

我們知道，為了因應少子化危機，這些年來，政府推出了諸多政策，但一直無法讓出生率回升。根據教育部統計，104 年公立學校班級數有 5 萬 1,343 班，如果較諸 10 年前的 95 學年，部長可知大概縮減了多少班級數？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8,000 到將近 1 萬。

李委員麗芬：沒錯。105 年和 106 年，因為虎年效應大概會再縮減 2,000 班左右；同時教育部估算到 109 年，還會再縮減 806 班。其實每減一班，教師就跟著減少，影響層面真的非常大。依本席來看，我們一直在討論高等教育相關的問題，殊不知這根本無法解決少子化，所以本席希望部長優先重視 2-6 歲的學前教育，提供優質、普及、可負擔的幼兒教育，俾讓我們的年輕人願意生養小孩，這樣也才能一併解決長期以來高等教育招生不足的問題。

蔡總統在競選時曾經提出五大社會安定計畫，其中的社區照顧計畫有三大主軸，包括推動幼兒托育服務公共化、推廣社區型長期照顧服務及創造就業機會帶動地區經濟發展，足見幼兒托育服務公共化也應該是教育部的重點政策。今天本席很高興看到部長的書面報告中提及要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的供應量，並且說明要透過多種途徑逐步提升這個供應量。請問部長，你們在這方面的作法是什麼？

潘部長文忠：有關學前教育，也就是幼兒托育服務公共化這部分，確實是為了因應臺灣少子化的趨勢，我們希望未來有更多的年輕夫妻願意生育子女，所以目前的作法主要包括幾個面向：其一是隨著少子化的趨勢，部分國小、國中確實有一些閒置空間，我們會努力協同地方政府增設公立幼兒園；其二是我們希望能夠跟民間的非營利組織共同創辦更具彈性的非營利幼兒園，當然，一方面是要借重這些非營利組織在經營上的專業，另一方面則是希望它的營運可以配合雙薪家庭工作時間上的需求。我們會在這些多面向的考慮上齊頭並進，以增加學前公共化的服務量。

李委員麗芬：其實本席也非常關心推動非營利幼兒園這部分，教育部在 103 年已頒布這樣的實施方案，希望在 5 年之內，能夠開設 100 家非營利幼兒園。在此我要肯定教育部同仁的努力以及來自地方政府的協助，因為我們原本的目標是在 104 年要達到 20 家，可是去年已經開設了 29 家，達成率為 145%，以這種高達成率的走向，我們很有可能提早完成 5 年 100 家的目標；但據本席了解，即使我們完成這個目標，公私比例依然只有 4 比 6，也就是公立幼兒園這部分還是偏少。我認為要支持年輕人生養小孩，一定要持續翻轉這種公私比例，從相關資料來看，非營利幼兒園因為平價，加上老師有比較合宜的工作環境，因此，家長的支持度非常高，比起私立幼兒園，滿園率高達百分之八十幾，接近 90%，所以相對來講，它是高的。請問部長，既然我們會提早達到這個目標，那有沒有可能調高這個目標值？

潘部長文忠：當時我們設定這個目標，主要也是跟地方政府合作，希望有效運用少子化之後學校釋出的閒置空間，所以對於這個目標，教育部會朝向更大的公共服務量來努力；當然，包含現行的 5 歲幼兒免學費政策，針對偏鄉或弱勢部分，還有更多加成，我們希望透過這些措施同步協助年輕夫妻，讓他們在人生剛起步時，實質減輕養兒育女的負擔。因此，針對這個目標，我們會逐步檢討，如果地方政府有更多空間釋出，我們會往這個方向來努力。

李委員麗芬：其實我很期待教育部能夠研擬較為具體的目標，就是要如何提高這個目標值，而且最好是在什麼樣的時間內可以讓公私比達到 5 比 5。畢竟幼教真的非常重要，所以這將是本席持續關心的問題，以後我會隨時請教部長，同時也希望在短時間內，教育部能夠針對目標值做一些調整，並且朝向 5 比 5 的公私比邁進。

另外，請問部長可知之前臺北市發生的何嘉仁幼兒園超收事件？

潘部長文忠：不好意思，我沒有注意到。

李委員麗芬：原本何嘉仁幼兒園經過核定的人數只有 65 人，可是超收到 110 幾人，當相關單位前往查察時，園方竟然讓小朋友躲在一個小房間內，此舉對兒童來講，不論是安全或是教育上，真的造成非常不好的影響。針對這起事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的處理頗為明快，因為是以行政罰法罰款 150 萬元，如果按照幼教法的話，只能處以 6,000 元以上、3 萬元以下的罰鍰。據此本席要提出幾個建議：第一，這起事件發生時，教育部國教署特別表示，家長可以到全國教保資訊網站上查詢相關資訊，就是可以去看各個幼兒園的核定人數，所以我昨天特別查了一下，結果真的看到超收的這兩家是以嘉維和嘉勝去做登記，他們都是何嘉仁文教機構北三民分校所屬的連鎖幼兒園，核定人數也被揭露了。其實對於這起事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勒令他們停招半

年，可是像這麼重要的資訊，我們在這個網站上卻沒有看到，所以家長根本不知道這些幼兒園到底出了什麼問題，也無法判斷自己找的幼兒園到底好不好。因此，本席建議，類此違規事件，是否應在這個網站上予以揭露？

潘部長文忠：是，有些重要資訊，特別是涉及家長權益的部分，應該在幼教界熟悉且共用的這個平台上，增加相關資訊的公布，以做為提醒。因此，針對這個案子，國教署這邊會積極研議，並做這方面的努力。

李委員麗芬：我剛才說了，有關罰款的部分，如果按照幼教法的規定，只能罰很低，所以後來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用了行政罰法，才能罰到 150 萬元，可是對業者來講，超收的 55 人，若以每人每月 1 萬 8,000 元的學費計算，等於是多收了 1,188 萬元，這個數字和處罰的額度 150 萬 9,000 元相較，是否合理？

潘部長文忠：委員剛才提到不同的法有不同的罰則，當然，這主要是為了更嚴厲的要求業者，所以除了罰款之外，停止招生也是很大的處罰。我們以多重管道並進，就是希望給幼兒及家長一個好的環境。

李委員麗芬：對，可是我們還是要檢討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對於處罰的部分是否要提高？類似這種以何嘉仁名義招生的幼兒園，結果發生超收事件，對此何嘉仁這個相關業者，是否要負起連帶責任？這部分也請教育部研議一下。另外，我們也要加強進行幼兒園的勞動檢查，以協助家長監督幼兒園的品質。說到這裡，我有一個比較特別的要求，就是請教育部針對我剛才提到的幾點，在 3 個月內向本委員會提出一份檢討及改進的書面報告，可不可以？

潘部長文忠：好，我們會依照委員的建議來做後續的整理，並提出報告。謝謝。

李委員麗芬：謝謝部長。

主席：請何委員欣純質詢。

何委員欣純：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方才吳思瑤委員在關心小英總統的新南向政策裡面有關我們跟東協各國的一些教育交流的問題。事實上，我們除了可以對外招生，以優惠或獎勵的條件吸引東協各國更多的學生來台留學之外，也可以如吳委員所言，以獎勵的方式建立制度，鼓勵我們臺灣的學生前往東協各國留學，以達到教育文化交流的目的。本席在此要建議部長，對於這件事要在近期內做出完整的政策，可以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是，近期內我們會依照目前整個新南向政策，一方面跟行政院爭取，因為行政院有跨部會的資源；另一方面，屬於教育部的部分，不管提供的誘因或是增置的組織面……

何委員欣純：部長，不管在經費或各項資源上，你在爭取行政院支持之前，要先拿出自己的辦法、制度，總是要有自己的主見嘛！是不是？

潘部長文忠：是。

何委員欣純：事實上，現階段在臺灣也有很多來自東協各國的留學生，像上次我們去地方考察，就看到一個很好的教學合作典範，那就是有一位越南籍學生來到臺灣攻讀博士學位，他一方面在

地方上的國中小擔任母語教學老師，為什麼？我們東南亞各國語言的師資在國中、小校園裡面是缺乏的，需要教育部在政策上的支援。你剛剛也提到，可以爭取行政院來支持我們對於東南亞各國的教育文化交流；尤其，在你教育部的業務範圍之內，提出一個具體措施和 **proposal**，來爭取行政院的支持。希望你這個 **proposal** 裡面，可以好好盤點目前在所有東協各國在臺灣讀書的碩、博士生，其實他們也可以是我們在地校園裡面新住民母語教學的支援人力。可以嗎？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的提醒和指教，教育部會針對這部分來加速地作規劃。

何委員欣純：我希望近期內可以看到教育部提出相關的 **proposal**。

第二點，最近在很多網路群組上有一些老師或大學教授提到所謂「教師輪值制度」，我看了教育部過去的報告，好像也曾經研議過。不過，在我們討論教師輪值制度建立之前，我覺得教育部應該先解決教師調動制度僵化的問題。很多年輕教師想要回鄉服務，卻因受限於現在的積分制度而無法如願。事實上，問題就在於教師調動機制的僵化以及積分制度的設計。我個人希望部長能夠針對這個部分好好檢討，協助那些年輕、有熱情的老師，讓他們得以返鄉服務。可以嗎？

潘部長文忠：目前有關全國各縣市的教師調動，其實已經建立了一個制度。

何委員欣純：但我必須坦白講，那個制度很僵化。甚至我們還發現少子化之後，超額教師愈來愈多。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現在的關鍵就是因為缺額很有限，縣市之間如果沒有辦法釋放太多缺，就會影響老師輪動的可能性。

何委員欣純：希望部長再針對老師流動的可能性，作制度上的檢討和評估。我覺得，這是教育部要去做。當年輕教師因家庭因素或本身的熱情希望返鄉服務時，我們能夠讓他如願。其次，關於超額教師的調動，我們知道現在有許多地方政府都有後進先出的內規，這樣的制度是否可以檢討？對於這件事，本席持開放的態度。希望主管機關能夠面對現在教師調動制度僵化的問題，部長作檢討和評估。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針對這部長，容我們與各縣市再作一些討論。

何委員欣純：好。另外，今天報紙媒體報導，教育部有很多的資產是在海外，而且是登記在私人名下。部長，今天你來立法院之前，貴部同仁有沒有針對這件事向你清楚說明相關的細節？

潘部長文忠：確實同仁是在昨天把這樣的訊息和資訊作了一個整理……

何委員欣純：有沒有針對這筆錢當初如何送出去或捐助出去，向你作清楚說明？

潘部長文忠：這是民國 82 年的事。當時是依照陸委會港澳會報的決議，希望能夠在推動在港一貫制校院的政策。所以……

何委員欣純：在這之前呢？

潘部長文忠：更早的訊息可能我就沒有掌握到那麼多。

何委員欣純：教育部的同仁只是告訴你後面的事情，前面的事情並沒有告訴你。之前這筆海外的資產不是民國 82 年才買的啊！我在報紙上看到過，更早期的時候是透過號稱「教育部白手套」的財團法人太平洋文化基金會。此一基金會係政府出資成立的，過去曾有教育部部長擔任該基金

會董事長。部長，你知道有這個基金會的存在嗎？

潘部長文忠：相關的資訊我會再瞭解。之前確實……

何委員欣純：來，我告訴你。在香港的這些資產在成立廣邑公司之前，是透過財團法人太平洋文化基金會轉手把這筆錢匯到香港，去成立所謂的廣邑公司。這中間教育部的林聰明政務次長曾於 2011 年到香港考察，我調閱過這份考察報告。根據媒體報導，教育部多次想把這些海外產權移轉回政府，但都無法如願。相關人士說：「之前林聰明甚至率幕僚在 2011 年到香港考察，回國之後，在出國報告中點出：『為確保國產安全，本部積極協調民間團體儘速將產權移轉本部。』」，我回去看了他這份出國報告的每一個字，差在哪裡？媒體是沒有把這個基金會點出來，只說它是民間團體。事實上，林聰明是說：「為確保國產安全，本部積極協調太平洋文化基金會儘速將產權移轉本部。」，顯然，媒體所報導的「民間團體」其實就是太平洋文化基金會。其實我也很納悶，太平洋文化基金會到底算不算民間團體？因為當初是前教育部長蔣彥士在民國 63 年時，由政府出資捐助成立這個財團法人太平洋文化基金會。部長，它算不算是公家的財團法人？它是！

我再給你看看下一頁的資料。它的現任董事長是錢復，我最近才從網路上調到的資料。前一任的董事長叫做李煥，從他當教育部長的時候就兼任該基金會董事長，一兼十多年，一直到 2010 年才由臨時董監事會改選，董事長才變成錢復。部長，該基金會的董監事名單裡有好幾位的名字應該都是你耳熟能詳的。請問，現在我手上的這份董監事名單裡面，有幾位是教育部派駐的？部長不知道嗎？請你下面的同仁要跟你說老實話。政府在民國 63 年出資成立的財團法人太平洋文化基金會，到目前為止，不管開了幾次董監事會，一直都是我們所謂的黨國大老在當董監事、董事長，其中根本沒有教育部派駐的董監事。尤其，在過去蔣彥士時代、李煥時代它甚至被稱為是教育部的白手套。而且，部長，我必須跟你說，我看了一下，除了當了十多年董事長的李煥，在 2010 年改選為錢復以外，毛高文、李鍾桂、高銘輝這幾位，大家都知道他們是誰。但有一、兩位我覺得部長應該要去查清楚，一位是臺大政治系名譽教授張劍寒，他是常務董事，事實上，他已經不在世了，可是，他仍在該基金會掛名常務董事。你可以去查，有沒有改選？有沒有問題？我真的很納悶。教育部是怎麼去監督這些財團法人的？

其次，高銘輝現在是救國團常務監事、中華救助總會常務理事、中國青年服務事業文教基金會董事以及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大同盟理事長。裡面當然也有商界人士，比如說：遠東集團的徐旭東，還有很多學界人士。但是，從我手邊的這份名單看起來，當初是用政府的錢來成立這個財團法人，結果現在教育部根本不知道這個財團法人的運作狀況到底如何。顯然，教育部完全失去了監督。再者，它的董監事是如何召開董監事會？怎麼樣改選董事長？教育部還是一問三不知。我相信你身邊的同仁也沒有一個人告訴你，而這個太平洋文化基金會正關鍵到剛才我們一直在討論的這些教育部在香港的海外資產。當初教育部的錢是透過這個基金會捐助出去的。你現在告訴我，下面的同仁也告訴你，那些教育部的海外資產是國產。我相信不是他們欺騙你，就是中間另有隱情。因為除了它是在香港登記的「廣邑公司」這個私人公司的資產以外，它中間還有一個財團法人太平洋文化基金會。我不知道你要怎麼把海外那些香港的資產轉變為國

產？你還告訴我們，你下面的同仁告訴你說：「這個『廣邑公司』在那邊管的荃灣學校的租金有回到國庫。」，部長，你是從教育行政的基層出身，到現在貴為部長。請你告訴我，如果從香港的私人公司必須經手財團法人太平洋文化基金會，才會再連結到教育部。那麼在香港的這些海外資產租金要如何入帳？請問主計長，它的租金怎麼入帳？它的財產怎麼登記為中華民國國家所有？部長，這些主計長有沒有跟你講？下面的同仁有沒有跟你講這一段故事？

潘部長文忠：因為時間比較短促，不好意思，我確實還沒有那麼深入地再瞭解。

何委員欣純：對嘛！我的時間已到，希望你好好去徹查清楚！這些都是我們臺灣所有納稅人的錢，這些資產都是屬於國家的。第一，我們怎麼在登記為私人所有的「廣邑公司」確保國家的資產？第二，這個財團法人太平洋文化基金會在中間扮演的角色，民國六、七十年代我國在國際的處境艱困，我們可能理解為何要成立這樣一個基金會去做文化的交流。但是，時至今日，我們看到教育部對於這樣一個財團法人太平洋文化基金會卻是怠忽職守。對於這樣的財團法人，尤其是政府出資的財團法人，我們竟然未盡監督之責！第三，該基金會的董事長，從過去黨國時代由教育部部長擔任董事長，到現在的民主臺灣，還是繼續由這些黨國大老當董事長。而董監事的改選，教育部更是一問三不知，完全狀況外；甚至董監事當中沒有一位是教育部的代表。我覺得教育部很失職！部長，雖然新官上任，還是請你好好徹查！

潘部長文忠：好。謝謝委員的指教，我們會作深入瞭解。

主席：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高委員金素梅：本席有程序問題。

主席：請高委員金素梅程序發言。

高委員金素梅：主席、各位同仁。部長，我不知道你的幕僚有沒有告知你，在吳部長任內時，本席曾經在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裡面要求我們的主席，事實上，每位委員都連署作了一個主決議，內容是因為原住民的教育是有原教法在支撐的，所以，不論是預算或是政策，我們都要求教育部作兩本。可是，本席今天看到教育部施政報告只有一本，而原住民的部分則是與新住民放在一起。部長，你們的幕僚沒有告訴你有關我們所作的主決議，而且，這裡面是把我們的原住民政政策與新住民政策放在一起，顯然不但不符合我們的主決議，也根本無視於原教法。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我覺得必須要譴責你的幕僚。

主席，可否要求，我們今天作的主決議，部長回去應該要執行？

主席：這個部分可不可以就用你的質詢時間來提出要求？

高委員金素梅：不行。因為我覺得這是程序問題。主席，除非我們自己把我們的主決議放棄，否則，教育部的幕僚怎麼可以不提醒部長呢？我覺得這是藐視本委員會所有委員所作的主決議。請部長回答，你的幕僚有沒有告訴你需要有另外一本的預算書和另外一本依照原教法的施政報告？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說明。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因為時間上比較匆促，可能還沒有……

高委員金素梅：沒有是不是？

潘部長文忠：對。

高委員金素梅：好，那我要求教育部在一個月內提出按照原教法的原住民施政方向，可以嗎？

主席：高委員，你提案好嗎？

高委員金素梅：我們已經有提案了。當時是鄭麗君委員擔任召委。

主席：請你再提案，好不好？

高委員金素梅：不需要提案啊！部長，你如果答應我，我就不作主決議。因為其他新住民沒有所謂的新住民教育法，原住民是依照憲法、依照原民法以及原住民族教育法，裡面有非常多對於原住民教育的施政理念。你居然沒有另外一本施政報告，這真的是藐視原教法哦！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這個訊息我可能還要再進一步掌握……

高委員金素梅：我要求你在一個月內提出來，好嗎？

潘部長文忠：是。今天主要是應委員會這邊的要求，我想提的是一個施政理念。當然，原住民族的教育包含預算本來就是非常重要，這個部分我一定會充分的尊重和重視。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這個要釐清一下，這不是重不重視的問題，而是要依照原教法。原教法迄今已通過多少年，你知道嗎？至少 20 年了！講起來，教育部並沒有針對原教法而做另外一個施政報告及預算說明，你們本來就是長期不重視原教法。部長，你能否答應我一個月內提出？

潘部長文忠：這部分我們會做整理。

高委員金素梅：稍後我請助理……

主席：高委員，稍後你質詢時可以再提出要求。

高委員金素梅：我就不再提這個了。

主席：好，感謝。

請高委員金素梅質詢。

高委員金素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今天有幾個部分想要要求部長，第一、我曾經針對我們原住民孩子出國去念碩、博士的問題提出質詢，我要求教育部國際司趕快把這個合約重新檢討，不可以一體適用。部長，可以做到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剛剛司長有特別跟我提到上次委員關心的個案，也看到我們合約的一致化，可能對個別的需求會沒有辦法完全符應。所以，現在國際司與法制處已經針對這部分作研究了。

高委員金素梅：對於我們這位考上愛丁堡藝術學院的孩子，你們可以一個月內處理他的問題嗎？

潘部長文忠：我們現在已經請蔡政務次長與國際司處理，基本上，會以維護學生的就學權益為目標來努力。

高委員金素梅：一個月內解決他的問題，否則，他 10 月份就沒有辦法順利入學。

潘部長文忠：我們了解委員對這個孩子的關心。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您上一個職務是台中市副市長，對於臺中市和平區達觀國小透過部落居民公投和網路參與的模式，下學年度恢復泰雅族名「伯烏瑪」，並成立第一所民族實驗小學，本席在此要給你肯定，而且也在此宣告各級原住民實驗學校未來要如何銜接的議題將全面啟動。我在 5 月 22 日跟和平區和平國中校長、和平區所有小學校長提出，我們既然有了民族學校，未來該如何銜接？和平國中的校長已經努力了快 6 年，整個和平區原住民的孩子沒有辦法在我們的地區唸高中，要跑到幾十公里以外的市區讀書，對於我們和平區的孩子和家長來說非常不方便。如果我們把和平國中變成能夠銜接實驗國小的國、高中，不知道部長認為如何？你可以協調辦理嗎？

潘部長文忠：以原住民族為主的學校，從小學開始往上發展，其實也非常符應我們整個實驗教育的發展，原來的達觀國小就是基於同樣的想法。我在臺中服務時和林市長特別考量的就是實驗學校的孩子就學銜接的問題，我想每個階段都有很多家長為了銜接的問題感到苦惱，當時臺中推動的經驗……

高委員金素梅：可是當時和平國中已經努力了快 6 年，一直都沒有辦法突破，部長，您既然支持了實驗小學，就不能讓實驗小學未來銜接沒有管道，本席在 5 月 19 日其實也要求次長一定要針對銜接的問題進行規劃，部長，您同意嗎？

潘部長文忠：不管是民族學校的實驗教育或其他的實驗教育，都是我們一直很希望建構的，當然因為學區大小不一，而且在國中或高中階段基本上不太可能作那麼好的對應，所以在評估方面是否能容許我們和原民會共同來……

高委員金素梅：目前各原住民地區已經有 10 所實驗小學，屏東、花蓮、臺東都有，獨獨中部沒有，所以本席要求部長和原民會建立平台，在 3 個月內提出藍圖，可不可以？

潘部長文忠：我想還要外加臺中市政府。

高委員金素梅：可以，就是各縣市政府。

潘部長文忠：委員一定了解，只有跟各縣市政府合作，才能夠真正成功。

高委員金素梅：明白，所以在 3 個月內提出藍圖，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委員，我們就儘快來規劃，我想我們要先坐下來，針對和平區達觀國小……

高委員金素梅：不能只有和平區，因為目前原住民的實驗小學總共有 10 個，不能只解決達觀國小的問題，還有屏東的吳麗華校長，目前來義已有國、高中、宜蘭縣大同鄉、南澳鄉也有一個國、高中，臺東縣蘭嶼也有一個國、高中，只有臺中沒有，新竹縣的尖石、五峰馬上也要成立一個實驗小學，所以教育部能不能針對這 10 所原住民實驗小學未來如何銜接國、高中，規劃一個藍圖？否則，教育部花了那麼多錢成立 10 所實驗小學，未來卻無法銜接，我覺得非常浪費，而且也不能讓 10 所小學的校長和老師單打獨鬥，教育部一定要在他們背後作為最大的支撐者，部長，您願意嗎？

潘部長文忠：是，實驗教育的延伸是一定要面對的。我了解那個討論的過程，真的沒有跟大家坐下來談，沒有一個真的很有意願的學校，我們也知道熱力不足。

高委員金素梅：我知道，但是和平國中願意啊！

潘部長文忠：我講的是委員期待有幾個國、高中能夠對應 10 所實驗小學，時程上能否讓我們現在開始啟動？

高委員金素梅：半年內提出藍圖，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過程中也請委員參與討論，我想我們先把對應的可能性找出來，因為都在部落，我想委員……

高委員金素梅：所以，我跟部長講半年內是可以的，我們來協助你們。

潘部長文忠：我們來努力。

高委員金素梅：5 月 21 日的記者會中，部長提到兩點：一、國民學習權取代國家教育權，實現以學習者為中心的教育，其實講清楚就是學生才是教育的主體，國家必須要以學生學習為中心，我們要重新調整教育體制，應該是這樣吧？

潘部長文忠：是。

高委員金素梅：所以如果是這樣的話，每個學校就不應該一體適用，而應尊重學校、學生的差異或學習歷程有所不同，不能有一致的標準，對嗎？也就是尊重多元啦！

潘部長文忠：委員，應該這麼說，在整個政策上，我們應該要有因地和因校考量的思維。

高委員金素梅：對吧？我沒有理解錯誤吧？如果這樣，那更需要按照原教法，針對各原住民地區譬如排灣族、泰雅族各有其不同的文化價值，在教學時本來就要用不同的方式。部長，未來會朝這個方向走吧？

潘部長文忠：12 年國教課程、課綱的規劃就是要留給學校更大的課程規劃的自主空間。

高委員金素梅：好，您講到課綱就是我待會要問的問題。在此我要再次重申我的立場，我曾經在此質詢過吳思華部長，我說我們不需要有課程審議委員會來審查我們的課綱，全世界也只有法西斯國家才會用政府的力量去訂定課綱，這是本席的立場，也是原住民族的立場。我們從來沒有課綱，原住民族的文化都是由下而上銜接的。請問部長，我們的教科書一直在講日治，不知道您對於日治的看法如何？

潘部長文忠：在有關用辭方面……

高委員金素梅：您覺得應該用日治還是日據？

潘部長文忠：這本來就有不同的主觀的觀點。

高委員金素梅：日治就是合法的治理，日據就是違法的占據，對嗎？我在此詢問吳思華部長，他說日據。不知道潘部長怎麼看？

潘部長文忠：這兩個用辭都在教科書上呈現過……

高委員金素梅：原住民是說日據，原住民接到的第一個日本的法律，就是日令 26 號，原住民失去了土地，非常可笑也非常諷刺，我們的土地全部收歸國有，這個國家就是日本國。再者，日本殖民時代如何侵略排灣族、魯凱族、阿美族、布農族、鄒族、泰雅族、賽德克族、太魯閣族、賽夏族，用的是燒光、搶光、殺光的三光政策；這一張是日本三民政府的戰功冊，日本總督府的戰功冊，日本用三光政策殺害原住民，還叫做戰功簿。再來是龍應台女士曾經說的一句話：

「我希望原住民的聲音非常、非常的大，而且非常、非常的鮮明，這才能教育我們的漢人，我們是如何的目中無人而且自我狂妄。我們漢人之中不管是客家人、漢人或是外省人，我們常說我們的權利是怎麼喪失的，可是我們竟然會看不到原住民一路是怎麼走過來的。」，這是前文化部長龍應台曾經在原住民抗議的街頭告訴原住民的話。

部長，本席剛剛給你看了那幾個日本殖民政權的戰功冊，你說是「日據」？還是「日治」？對原民來講，如果是「日治」，這段歷史討不回來；如果是「日治」，我的土地要不回來！我再告訴你，漢人也有一段歷史，日軍數十次的清鄉殺了 40 萬的漢族同胞，如果是日治，那就是合法被殺掉，你們不想要討回公道嗎？如果是「日據」，當然要討回公道，尤其在民進黨提出的轉型正義促轉條例裡面，應該從這個時候開始算起，怎麼可以只從民國 38 年算起呢？不知道部長是怎麼看「日據」、「日治」呢？

潘部長文忠：剛剛委員提到，在歷次教課書課程綱要裡面是用不同的史觀而做不同用詞，現在我們希望在大院修法後，建立一個比較公開透明多元參與的課程，希望讓多元的意見可以在平台裡面做充分討論。

高委員金素梅：你的立場是「日治」，還是「日據」？

潘部長文忠：剛剛我說在不同觀點裡面，如果未來能夠提供學生更多可以認識……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回到我剛剛說的，我覺得政府應該把手拿開，應該要由下而上，站在原住民的立場，我絕對會說是「日據」，而不是「日治」；如果漢人是以日本殖民政權進來清鄉，造成那麼多人死亡的觀點來看，也應該是「日據」，不是「日治」。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我們希望未來的課程發展、課程的審議是多元的意見來做審核。

高委員金素梅：我們不需要課綱審議委員會，我覺得應該從每一個部落由下而上傳承，而不是課綱委員會決定，好嗎？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學聖質詢。

陳委員學聖：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委員。主席，我要請教育部次長陳良基、蔡清華、林騰蛟上台備詢。三位次長有請假嗎？本席在立法院多年，第一次看到部長來本院備詢，沒有次長或主秘陪同？為什麼？我們同仁都很訝異，對不對？從來沒有過，為什麼？本席的質詢時間先暫停。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因為今天早上有幾個會議請次長幫忙出席，我跟委員致歉。

陳委員學聖：不會吧！不會三位次長同時不來，主秘也不來，而且也沒跟立法院請假。主席，要跟召委請假，准假以後才能不來，對不對？

潘部長文忠：我跟委員抱歉，我會做檢討。

陳委員學聖：三位次長跟主秘都沒來耶！部長。

潘部長文忠：像陳主秘，我拜託他去南投出席孔委員母親的公祭。

主席：我沒有看到假單。

陳委員學聖：那還有三位次長？

主席：三位次長都沒有請假。

陳委員學聖：對，也都沒有出現。

潘部長文忠：抱歉，我請國會組聯繫，因為他們可能誤解了。我坦白的說，出席通知可能沒有逐一的通知，這部分我來做檢討，我跟委員表達我的歉意。

陳委員學聖：召委，如果這樣，我的質詢就不能算時間，我可以質詢 1 個小時。

潘部長文忠：我會檢討，抱歉！

主席：還是陳召委要提譴責案？

陳委員學聖：就給部長第一次的禮遇，我是就事論事、認真監督，質詢時間就從現在開始計算。

部長，這就是我要問的，你會不會跟陳良基開始產生心結？我特別跟你講的用意是，當宣布他當次長、你當部長之後，後面幾天全部都是陳良基的新聞，我就跟陳次長說不要功高震主。我很少看到一個接次長的人，新聞超過部長。部長，我是媒體出身的，就在 520 之後的隔天 521，你就召開記者會，請問那天的記者會是你一個人開嗎？

潘部長文忠：那天因為之前有很多外賓……

陳委員學聖：又放你單飛？

潘部長文忠：那是我自己的主張，因為第一時間……

陳委員學聖：結果今天，部長又一個人來，部長說沒有心結？對不起，部長，真的會有心結。

潘部長文忠：絕對沒有心結。

陳委員學聖：我也希望沒有。

潘部長文忠：確實，針對今天的會議，是我要檢討，因為國會組在聯繫上可能沒有做好。跟委員報告，這不是心結，是我的疏忽。

陳委員學聖：部長是教育體系出身，之前的兩位部長是從大學校長借調的，都沒發生物部長備詢、次長不陪同的情形，今天三位次長全部不到，主秘也不到，我覺得這中間很弔詭。所以我提醒部長，回去你不要發脾氣，也不要生悶氣，教育是百年大業，後面還有很多是要做。我今天特別從這件事情做個引言，請部長要注意，要做一個專業部長，不要做一個政治部長。

教育部的五年千億高教藍圖，本來吳思華部長要通過，免得會銜接不上，但是民進黨委員在 520 之前，全部到教育部坐在吳思華辦公室裡面，硬是要教育部把那個案子收回去，結果我看到你 521 的記者會，你們馬上把高教藍圖修正跟新南向政策綁在一起。部長不是來自於高教體系，所以我很擔心您對於高教不瞭解，所以我期望有人可以協助你，但是今天三位次長都沒來。我就事論事的請教部長，高教藍圖對於新南向政策，你瞭解多少？部長，到目前為止，大陸以外我們的境外生排名第一的是哪個國家？

潘部長文忠：應該是馬來西亞。

陳委員學聖：你知道多少人嗎？

潘部長文忠：我不清楚詳細的數字。

陳委員學聖：1 萬 4,946 人，今年 1 月 30 日教育部上網公告招收境外生資料，在整體境外生平均比例是 17.66%，印度成長 33.37%，印尼成長 23.46%，連緬甸都成長 18.65%，都高出平均成長

率。我的用意是教育部的南向政策不是今天才開始的。我唸給你聽以下資料：東南亞國家為我國招生的重要市場，教育部除積極開拓辦理雙邊高等教育論壇，104 年舉辦臺越及臺泰教育論壇外，也補助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9 個臺灣教育中心及我國大專院校於海外舉辦高等教育及招生訓導活動。104 年在馬來西亞、印尼、泰國、越南等國辦理 8 次教育等活動。

部長，南向政策不是 520 小英上任才有的，對教育部來講，南向政策已經持續很久了，才會有馬來西亞學生是除大陸以外第一名的境外生。部長把一個五年千億高教藍圖跟南向政策扣在一起。部長，不需要這樣！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我有答復之前委員的質詢，過往的南向政策已經有一定的基礎，所以才會有委員剛剛提到，除了中國大陸以外的幾個區域也有我們的學生，接下來我們希望能夠延續擴展南向政策，因為這確實是一個機會。這個部分我跟委員補充報告，高教藍圖裡面本來就有它的主軸目標，兩者之間並不是完全綁在一起的概念，因為各界希望新政府對原來幾個對高教有重大影響的計畫如頂大、教卓等計畫做討論。

陳委員學聖：我知道啦！但是你在記者會中講要跟南向政策綁在一起，我就跟部長講，教育是延續的，高教是您比較弱的一塊，去看教育部做了哪些事情，我不是要苛責你，而是並非所有的事情都跟政治正確綁在一起。

再者，本席想瞭解部長未來的態度如何。我今天早上到特偵組告了林全院長，這是他上任以來第一個被告的官司，因為他對太陽花學運攻進行政院涉嫌人撤告，我認為他瀆職。接下來我告訴部長，未來會發生很多事情，高醫的學生不滿高醫董事會開會，衝進董事會抗議；世新學生抗議學雜費調漲，衝進學校裡面，這是最近一、兩個月的事情。再者，去年學生夜襲教育部，衝進部長室；有人仿效，隔天就有人衝到教育部現任次長陳良基的辦公室。陳良基當時是臺大副院長，現在是教育部次長，他講臺灣是法治國家，若外人強行入侵並破壞物品，他會報警，因為犯法就是犯法。教育部負責教育的責任，請教部長，以後面對這些陳情抗議，請問你要怎麼處理？

潘部長文忠：目前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的意願更高，也更多，不管是對公共政策或是對政府，我認為未來應該有更多的多元參與管道，因為對話是非常重要的，如果對話可以更讓這些青年人……

陳委員學聖：如果對話不成，衝進部長辦公室，您要怎麼處理？是歡迎他們進來，要警察和駐衛警不要阻擋嗎？我特別強調的是，學生在教育階段，就學費調漲一事，你剛才講凍漲，我反對您的講法，因為我根本主張不該漲，因為我強調的是教育應該要公共化，所以，以後如果學生反對調漲學費，他們已經衝到了學校，學校不給答案，他們又衝到教育部，部長會怎麼處理？請你告訴我，我就可以告訴學生：不要怕，進來！請問部長，你怎麼面對？一個是次長，一個是部長，次長的態度很清楚，犯法就是犯法，那部長的態度呢？

潘部長文忠：我的施政理念特別提到，去凸顯學習者主體的概念，應該是教育的核心，但是在這個過程當中，不管是在政府部門服務，或是我們成人，對於這些年輕學生，其實應該要有多理解、少拒絕的基本心態。

陳委員學聖：部長不要打圈子，好啦！學生不衝進來，換成家長衝進來，可以吧？對學生就諒解他

，用校規處理，那對家長衝進來要怎麼處理呢？

潘部長文忠：我以個人為例，過往我也面對很多公共事務，實際上，能夠站在第一線，大家坐下來談，我認為這是一個基本。

陳委員學聖：任何部長都想跟學生談，都想跟人家對話，我現在是跟您講，已經有學生衝到高醫董事長、衝到學校、衝到教育部，前次衝到教育部，我們已經處理完畢了，我們也諒解了學生，但是，因為林全撤告以後，有了這個示範作用，我要提醒部長，會被衝的對象第一個就是教育部。我大膽的預告，請部長做好準備，因為您的政治正確要先想好，對於林全的撤告，您要不要跟隨？

再者，有關課綱審查一事，剛才幾位委員提到大陸國臺辦，我對大陸國臺辦指指點點感到很不爽，他不要管我們，這是我們國家的事情，他管我們什麼？但是，部長，您的態度是什麼？你瞭解課綱審議會，當時這個法案在立法院審查的過程，你瞭解嗎？你說尊重立法院，你知道當年立法院審查這個時是怎麼通過的嗎？你知道黃國書委員是召委，而我是另一位召委，你知道另一位召委是什麼態度嗎？你講給我聽。

潘部長文忠：我想我是表達對這個的看法啦！

陳委員學聖：你說尊重立法院通過廢止微調課綱，我沒有意見，但你知道審查過程是怎麼來的嗎？

潘部長文忠：我是從媒體上看到，確實也有不同意見。

陳委員學聖：你錯了，沒有不同意見。

潘部長文忠：我講的是因為有不同表達……

陳委員學聖：不是，都沒有表達，因為行政院、教育部都沒有對案進來，同樣的，反對黨及其他政黨也沒有法案進來，就只有一個黃國書大召委的版本在這裡審，所有的其他政黨委員都沒有人參加，就這樣長驅直入通過，然後直接二讀、三讀通過，這有沒有尊重其他不同意見者的聲音？我特別提醒部長，你要知道這個背景。我說大陸國臺辦不管我們，國內事情要自己處理，但另外一邊對於課綱審查，我的意見就很清楚，課綱微調引起這麼大的爭議，我很痛心，也很難過，這是政治力介入教育；然而不該你修正的結果，是矯枉過正，因噎廢食，讓政治力更加介入，連立法院、行政院都介入，還有審查會的審查會，連一個公視董事都審了這麼多年還審不出來，我們的課綱審議委員會可以順利推出來嗎？部長，這樣會後患無窮。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的提醒，因為我自己長期在課程發展上面花了很大心思，也有一份期待，從課綱微調一事來看，讓我們發現到少數的意志可以影響整個……

陳委員學聖：我只問你未來。

潘部長文忠：從這樣的方向，我也比較正向去看待，過往其實課綱在法律上的定位是模糊的，正因如此，課綱微調後可能就有人去影響他，未來這個過程需要花一點行政作業的程序，但從正向來看，我也相信大院委員推薦出審查課審會委員的機制是多元的，這對課綱研修單位而言很重要，因為知道程序必須完備，而且專業應該被認同，我想這基本上比較不會球員兼裁判。

陳委員學聖：部長，我再教你一招，以後來立法院要將三位次長都帶著，以後委員講話時要尊重委員。

潘部長文忠：是，不好意思。

陳委員學聖：我最後要給你勉勵，你不要政治正確，教育可以做很多事。我放一個影片給你看，臺灣有這麼棒的導演，他跟我一樣都是傻瓜，叫做曲全立，用 3D 拍下「美力台灣」。教育部沒有給他錢，他自己買車改裝成 3D 車，兩年來跑了 800 多所臺灣偏鄉偏校，都是 120 人以下的學校。部長，可以做的事情很多，但把政治忘在一邊。我還是給你很高的期許，下次三位次長一定要陪你一起來，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我會努力在教育上面，政治不是我的專長。

主席：請鍾委員佳濱質詢。

鍾委員佳濱：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之前有過的副首長資歷，好像就是國教院副院長以及副市長，是不是？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是。

鍾委員佳濱：我也當過副首長，剛才陳委員很關心你的 3 位次長到哪裡去了，我給你個參考答案，我曾經回我的母校屏東中學去，我的學弟問我副縣長是在做什麼事？我說副縣長大部分在做兩件事，一件事是當縣長很忙，有非常重要的事情或非常重要的會議不能參加時，他就派我去；另一件事是縣長有些行程或會議極端無聊、無趣，他很不想去，行程安排又不得不去，他就派我去。下次萬一你不能來本會列席備詢，派你的次長來時，一定要說是第一種情況，不要說是第二種情況。

接下來，我要肯定部長的用心，我看了你的施政報告，我特別關心的是：第一，如何穩定偏鄉師資與教育品質，保障學生受教權；因為在教育部的紀錄中，屏東縣 206 所學校有 130 所是列在偏鄉的學校，你提出對於這些學校要提高教育人力，以外加代理教師員額來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編制。坦白說，這句話我看不太懂，但我還是給你一個機會，等一下會繼續問。第二，你提到要改善偏遠地區學校宿舍，提供合理居住環境以提高教師留任意願；我覺得這很重要，希望教育部加強。第三，你提到要做一個教學訪問教師計畫；我對此也滿認同的。第四，你提到偏鄉教育創新發展方案、偏鄉學校教育安定方案；我覺得教育部很用心，我也很肯定。

除了偏鄉之外，屏東也有原住民學校，關於原住民族教育法第四條，請你參閱；比較嚴重的是第二十五條，按照該條規定，原住民各族教師在 107 年 5 月 7 日之前要達到不得低於該原住民重點學校員額的三分之一，這個你知道吧？現在剩下兩年多，如果教育部要達到這個目標，有何具體作為？

潘部長文忠：這部分是否請黃署長跟委員報告？

主席：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黃署長答復。

黃署長子騰：主席、各位委員。如果學校沒有缺，當然就沒有辦法；如果學校有缺，我們建議學校一定要把原住民名額與一般名額做一切割，增加原住民族籍老師進去。

鍾委員佳濱：地方政府招聘國民教育學程的國民中小學教師，可否在考試時限原住民族身分？

黃署長子騰：目前已有縣市是做名額的限制。

鍾委員佳濱：桃園就是這樣嘛！教育部同意嗎？

黃署長子騰：同意。

鍾委員佳濱：我之所以提出這個問題，是因為這是你們具體面對到的，現在偏鄉與原住民教師都遇到同樣問題，就是全國教師總量是超額的，屏東縣教師總額也是超額的，每年退休人數遠遠趕不上減班要減掉的員額，譬如今年減 100 班，要減掉 200 位教師，退休的教師可能只有 50 人，就有 150 個超額教師不知道怎麼放。目前總量超額，為何偏鄉地區會師資缺乏？其實不是沒有老師，而是有缺額，偏鄉留不住老師，但都會地區有超額，地方政府不敢招聘，因此就用你們剛才所說代理教師的方式。代理教師縱使有合格教師證，由於他占的不是正式教師編制，他提供的教學品質不是不好，但是流動率很高，對於國民教育學程的學子來講，流動師資是最嚴重的學習致命傷，你是否同意？

潘部長文忠：偏鄉學校學生最辛苦的就是經常面對老師的流動。

鍾委員佳濱：這要怎麼解決？現在總量超額，縱使偏鄉有開缺，我也不敢請老師，怎麼辦？

潘部長文忠：這部分有幾個面向，但如要完全澈底解決問題……

鍾委員佳濱：沒關係，你回去想想看，你才上任不到一星期，這個議題我已經奮鬥 8 年了。另外，原住民的部分也一樣，以屏東縣而言，假設我們有 10 所原住民重點學校，需要 300 名教師，其中要有三分之一是原住民教師，就是要有 100 位原住民教師。假設屏東縣有超過 100 名原住民教師，我要滿足原住民族教育法第二十五條，就要把這 100 名原住民教師集中在這 10 所原住民學校，你覺得做得到嗎？

潘部長文忠：這個規模與學校缺額狀況……

鍾委員佳濱：你說的沒有錯，要有缺額，就是原住民學校有缺額才能用教師介聘方式，徵詢具有原住民身分的教師到原住民重點學校任教。但原住民教師不見得喜歡到原住民重點學校任教，所以我空有原住民教師，但還必須原住民學校有缺額，才有辦法在 107 年 5 月 7 日前達到原住民族教育法第二十五條的規定。教育部有把握在 2 年內達到此一目標嗎？而且這是地方政府權責，國民中小學教師跨校介聘是由地方政府主導，有沒有辦法這樣做？

潘部長文忠：這確實是很有挑戰，尤其因應少子女化現象，很多缺額不見得能完全在需要補充的部分出現這樣的機會，現在因為有原住民族教育法的規範，我想地方政府也能理解要適時在有機會的前提下支援，教育部會跟縣市一起努力。另外更重要的是針對這個法律之中三分之一名額的規定，我很坦白的說，我們會努力處理，但更重要的……

鍾委員佳濱：你是說要立法院修法降低或調整嗎？我告訴你，你擔任這個職位一個多星期，我在屏東縣政府 8 年了，當通過這個法之後，我們屏東縣政府都無法解決這個問題。屏東縣的原住民教師也相當多，但就是有一個外在結構問題，超額教師這麼多，原住民重點學校如果沒有出缺，如何道德勸說原住民教師過去，以達到這個標準？目前在場的高金素梅委員也曾參與其間，也非常重視這個法令，你在報告中表示要督導地方政府聘任一定比例原住民教師，但教育部需要提供給地方政府工具。

我不是只關心原住民族教育而已，各位可以看看這張圖表，臺中在爭取六加一，而全臺灣獨

獨只有屏東沒有做到九加一。你來自於臺中市，你知道六加一是什麼吧？為什麼臺中可以做到六加一，屏東卻無法做到九加一？

潘部長文忠：財政問題。

鍾委員佳濱：對，財政問題。今天教育部對全國各縣市教師編制做了一定的配給，如果我的超額教師多，地方政府財政也可以，每九班增加一位教師，無形中就把編制數提高，所以很多縣市政府就做了九加一，臺中甚至要做到六加一；屏東縣因為錢不夠，連九加一都做不到，屏東縣的教師怨聲載道。超額教師是一個很核心的問題，你覺得透過地方政府不同財政去搞六加一、九加一，未來搞不好會有三加一，甚至是一加一，以解決超額教師問題，教育部要如何面對？

潘部長文忠：對於用加給方式處理整個超額情況，這只是方法之一。

鍾委員佳濱：根本的解決方法為何？

潘部長文忠：這段時間各縣市因應少子女化，有一定的員額做了控管。

鍾委員佳濱：控管結果就是偏鄉不敢聘正式教師，損害偏鄉學生的受教權。

潘部長文忠：我剛才也說原住民族法規確實是一個挑戰，但我要特別補充的是對於偏鄉孩子受教權益，教育部會提出合理員額配置，事實上我們也在考量不要用過去一班乘以多少的方式，能不能考量到偏鄉的需求……

鍾委員佳濱：我給你們幾個思考方向，之前我也跟張司長提過，你們說要提高教育人力，這應該是數量增加、品質提升，結果用代理教師來提高，反而造成偏鄉教育品質低落，你們還要辦外加代理教師員額嗎？這個問題不用回答，請你們回去想一想。在全國教師總量超額情況下，各地方政府怎麼敢辦正式教甄？

其次，除了提高合宜的教師環境之外，還有什麼可以提高教師留任意願？另外，你們想想看有沒有辦法招聘特定教師身分的教師於特定地區服務。其實我們在屏東一度想要推廣一個思考方向，就是透過原住民族教育法第二十五條，我們必須以充實原住民籍教師的方式，達到偏鄉地區也同時可以滿足。換言之，教育部有沒有可能為了解決原住民族教育法第二十五條而給與特別經費的編列，這個員額不要算在各縣市教師總額當中？此外，你們也要思考目前原住民族教師公費生的招考方式，你們在全國招考，考上的可能是泰雅族或布農族的，但屏東需要的是排灣族與魯凱族的，由於考用不一，訓用無法一致，造成地方空有名額卻用不到老師。試想，縱使他是原住民教師，但他是泰雅族的，他會留在屏東排灣與魯凱部落繼續任教嗎？反過來說，如果能在訓用合一的情況下，將原住民教師的公費生授權地方政府與當地師培機構來研究透過語言加考方式，我保證可以考出魯凱族語與排灣族語的原住民籍教師；在原住民學校尚無缺額時，他可以充實偏鄉地區學校的缺額，又不占用地方政府受限於教育部的總額，你可以思考一下這個方式。我們利用原住民族教育法第二十五條責成在 107 年 5 月 7 日之前必須達成此一目標，可以趕快研議一個方式，提供額外的原住民籍教師之訓用名額，讓地方政府可以透過這個方式招聘原住民籍教師，但是在原住民重點學校沒有缺額之前，可以在特定指定地區服務，直到原住民重點學校需要教師時再回來，以符合法令規定，你覺得如此可行嗎？

潘部長文忠：委員剛才綜整偏鄉地區包含原住民部落的師資問題，對於剛才幾個面向我們會綜合思

考來做。根據我自己對內部的瞭解及這幾天與署裡的溝通，因地制宜的思考員額配置是一個必然，如果再用過往一致性的標準，可能一直解決不了長期以來的問題，委員剛才也說你在屏東奮鬥 8 年都解決不了偏鄉問題與師資問題。針對委員的幾項建議，我會跟國教署與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共同研商。

鍾委員佳濱：為了優待部長，以後我要問的題目都會先預告，包含高金素梅委員問的那個問題，我會在下次質詢時提出，另外還有原住民族教育預算 1.9% 的編列方式，也請你們好好準備。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

主席：請林委員麗蟬質詢。

林委員麗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恭喜部長上任。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

林委員麗蟬：本席今天要針對部長施政報告做一些討論。在討論之前，我要談談上週在桃園發生的一件新住民二代不當體罰事件，不知道部長知道這件事嗎？部長在點頭，好像是知道，請你講一下到底發生什麼事。

潘部長文忠：關於這個特教生的管教案，大家都覺得非常不適當，我也大概瞭解到個案發生的情況。

林委員麗蟬：這個孩子的媽媽是越南新住民，而他又是重度需要照顧的孩子，所以他是雙重需要關心的孩子。這個孩子可能比較皮，又是過動，有多重狀況出現，但就學校制度而言，不能在發生事情後就將他直接帶到教務處的生教組，由生教組老師鞭打之後，又用電蚊拍發出吱吱聲來嚇他，這種行為對嗎？

潘部長文忠：我想這樣的管教方式絕對不適宜。

林委員麗蟬：如果使用這種方式，讓人感覺喊出亞洲第一個自由民主國家的臺灣好像又回到 20 年前了。這種體罰手段、這種恐嚇手段，你認同嗎？

潘部長文忠：經過這些年，在學生輔導管教的作法上，其實已經……

林委員麗蟬：我知道有這種行為的老師不多，可能只有幾位，但這已經影響整個體制，對於 103 年通過的學生輔導法，你應該很清楚，可是這個法好像是立法院在喊，執行人員有遵守與執行嗎？有加以落實嗎？因為麗蟬覺得非常的遺憾，我們法律制定得這麼好，況且大家花費眾多的時間在立法院制定這麼多的法律，但是，自 103 年至今已經是 105 年，經過這麼多的日子，照常有人做這種事情，結果受到傷害的也是我們的孩子，部長是否認同本席的說法？

潘部長文忠：自從這項法律修正之後，學校確實會逐年進用更多的專業輔導人員，以更專業的輔導人力，協助學生處理特別的輔導事項，我們後續將逐步落實，現在我們已經進用相當的人力。誠如方才委員所言，不只是專任輔導人力，任何一位老師或教育人員，如果對學生的行為採取類此的作法，我想這絕對不允許的。

林委員麗蟬：對。有關落實學生的生活輔導部分，部長在報告中指出，近年來校園霸凌造成學生的傷害事件，甚至還包括校園毒販或中輟生等問題，社會大眾都予以高度的關注，所以本席建議

潘部長應將生活輔導納入教育部重點事項，畢竟這些孩子才是我們需要多加關心與輔導的對象。你也認同吧？

潘部長文忠：確實如此，我想學生的安全及毒品防治都是最基本的。

林委員麗蟬：好。另外，潘部長曾經擔任國教院副院長，馬政府推動 107 年新住民語文課程納入十二年國教課綱，如今課綱微調已經廢除，請部長公開說明，所謂「新住民語文課程納入十二年國教課綱」是否會隨之廢除？

潘部長文忠：因為大院決議廢止的是 103 年高中國文及社會微調的課綱，方才委員提及的是十二年國教課綱，預計於 107 學年度實施新住民語文課程，目前我們會積極推動相關課程。

林委員麗蟬：好的，感謝部長。因為我身為新住民，非常關心新住民的議題，所以我一定要部長公開說明，新住民語文課程不會受到課綱微調的影響。方才部長表示，我們不要太泛政治化，應該務實地處理。

潘部長文忠：是的。

林委員麗蟬：此外，有許多民眾針對新住民語文課程納入國教課綱提出反對意見，包括現場也有老師反對此事。本席綜合大家意見是，他們覺得臺灣人要學習臺語、國語與英語，為何還要學習其他不同的語言？部長聽到地方上民眾的反映，不知你有何想法？

潘部長文忠：報告委員，臺灣可貴之處在於我們是多元的社會，族群之間必須相互理解與尊重，因此，在國中小學階段……

林委員麗蟬：部長，教育部進行宣導時，只要講重點就好，如果你們在宣導時講了太多的法律用語，大家根本聽不懂，也都記不住，所以你們宣導時只要講重點。

潘部長文忠：我們會秉持這樣的原則來推動臺灣的多元教育。

林委員麗蟬：部長，為何臺灣人不接受東南亞語，只接受英語？事實上，臺灣要推動國際化，不能只傾向歐、美、日等先進國家，現今東協國家包括東協十國及印度，這些國家都是未來我國新南向政策之一環，本席認為教育部必須告知社會大眾，總不能教育部推動的政策不被民眾接受，未來衍生為雙重的族群問題，屆時教育部更難處理。麗蟬認為新南向政策一定要重視新住民的語言，至於教育部要如何推動政策，不知部長針對教材與師資規劃得如何？

潘部長文忠：有關委員垂詢新住民語文課程的問題，至於詳細的情況，我再請署裡同仁提供相關資訊。事實上，各縣市政府在這方面已有一定的基礎，我們正持續培育相關師資。

林委員麗蟬：因為教育部將推動 7 種國家語文的課程，本席希望瞭解教育部已經完成哪些教材？據我所知，只有越南語的教材可能在今年底完成，但是，其他 6 種國家語文的教材又在哪裡？本席認為，教育部在規劃完成教材之後，尚需先行試教，再根據試教情況評估孩子的反應，如此才能確認這些教材是否適合孩子們學習。

潘部長文忠：委員的提醒我們會注意，方才我們同仁也提及，目前正在研究 7 個國家的語文教材。

林委員麗蟬：今年會完成嗎？

潘部長文忠：今年會先完成某些部分。至於詳細的進程，俟我們整理相關資料之後，再向委員報告，好不好？

林委員麗蟬：好的。至於師資部分呢？因為麗蟬覺得為師資培育與教材研發應列為第一，此外，教職員還要評估學生選擇新住民語課程的人數，如此才能夠獲知有多少名學生想要學習新住民語文的課程，各縣市到底有多少的師資可以支援新住民語文的課程？方才鍾委員佳濱也提及原住民師資的問題，本席建議教育部在供應與需求方面務必要落實，不能只是喊喊口號、舉辦公聽會或說明會而已，甚至你們是「恬恬」舉辦，只要你們辦完之後有資料就好了，而不讓其他人知道，我認為你們不應該這麼做。囿於質詢時間的關係，麗蟬針對新住民語言提出下列幾項訴求：一、落實學生的輔導；二、培育新住民語言的師資；三、教材應先行評估。本席強調的重點是監督與後續多元文化的宣導，千萬不要造成族群對立。謝謝。

潘部長文忠：好的。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現在休息 2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江委員啟臣質詢。

江委員啟臣：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潘部長在就任教育部長之前，你是臺中市的副市長，對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是。

江委員啟臣：臺中市有一些學校的問題，稍後我再請問你。我先請教潘部長，我們有看到前幾天的新聞報導，臺中市的議員也有到監察院去，他們表示部長在擔任副市長期間，市政府曾經修法，讓部長及另外兩位市府首長在宿舍安排上有特殊的待遇，甚至以每間每月三萬元不等的金額租賃所謂的豪宅，有這樣的事情嗎？

潘部長文忠：在擔任副市長的期間，市府秘書處是依原來整個職務宿舍的相關法規來租賃，他們租好了，我們才住進去……

江委員啟臣：所以你完全不知道？

潘部長文忠：應該說他們本來就是依照相關的法規來租賃。

江委員啟臣：另外編經費來租賃之前，有沒有其他房舍可以住？

潘部長文忠：因為我長期都在北部，其實應該說我們有 3 位人員情形相同，我們一就任，市府就很快依照原來的辦法幫我們 3 位從北部來服務的同仁租屋。

江委員啟臣：有沒有特別因為這件事去修改內部的法規？

潘部長文忠：就我的瞭解，並沒有這樣的事情，本來就是依照原來的辦法，因為當時也滿匆忙的……

江委員啟臣：你知道一個月的租金是多少嗎？

潘部長文忠：他們是依照整個規範的坪數，因為這是由秘書處的同仁在作業，我並不了解相關的細節。

江委員啟臣：根據他們提供到監察院陳情的相關資料顯示，每個月的租金是 2 萬 8,000 至 3 萬元。

我想新舊房屋當然有差別，我們看一下照片，請問潘部長是住的是哪一邊？是市府的宿舍還是旁邊的豪宅？

潘部長文忠：我住的那間房子不是所謂的豪宅，它其實是在小巷裡面一棟有管理的大樓。

江委員啟臣：那租金怎麼還要 3 萬元？

潘部長文忠：詳細的議價……

江委員啟臣：台中的租金沒那麼貴吧！黃國書召委應該比我還清楚，他曾經是台中市的市議員……

潘部長文忠：這個細節，我確實不了解……

江委員啟臣：一個月 3 萬元絕對可以租到不錯的房子。為什麼市府的宿舍不能住？

潘部長文忠：不是，當時市府並沒有……

江委員啟臣：其他的首長應該是住在市府的宿舍嘛！為什麼獨獨你們幾位是另外編經費來租屋呢？

你要講一切合法，當然沒有錯，可是你現在是擔任部長，外界會以觀感來看待及形容，就是為什麼跟其他首長不一樣，然後市政府另外又每個月編列 3 萬塊，讓你去租與其他首長不一樣的房舍。根據宿舍的相關規定，如果屬於市府這邊的還不夠，就可以跟其他單位去徵詢有沒有空出來的宿舍。據我所知，您不是臺中人，可能沒有那麼清楚，臺中縣市在合併之後，有多少空出來的職務官舍沒人住呢？很多啊！尤其是過去臺中縣時代留下來的部分，其實政府都可以去處理，本席不想花太多時間在這上面，只是要告訴部長，將來你在部長任內，我們不希望再看到這樣的事情。你對很多東西可以去修改行政法規，但是不要忘了比例原則，也要知道大家會以觀感的角度去看待。

另外，本席再請問有關校舍的問題，在本會期剛開始時，我已經提出全臺灣國中小有 315 件校舍沒有領執照，高達九成的二百八十幾棟還在使用狀態。當時我就要求吳部長思華必須第一時間去處理，而且要編列特別預算去做，可是教育部卻堅持不要。本席尊重你們，你們還說會用公務預算來處理，目前這二、三百棟的無照建築，你們處理得怎麼樣？危險程度堪不堪慮及是否堪用呢？如果堪用的話，是不是屬於無照或還在使用呢？本席一直在追，目前的進度為何？經費編列又如何？何時才會處理完畢？

潘部長文忠：詳細的數據，國教署長會更清楚。過去曾特別向委員請益，委員也有提到這部分。目前統整出來，有關無照的建築物可能在裡面，但有些則可能沒有涵蓋，未來 3 到 4 年之間，針對高中以下的國中小需要做耐震補強或老舊重建的數字，可能比委員指教的範圍還要來得更大。

江委員啟臣：如果是來得更大，你所需要的經費就會更多，公務預算夠嗎？

潘部長文忠：目前的規劃會分為兩大部分，一是有關耐震方面，我們會向國發會申請公共建設的經費，之前我已經特別向國發會陳主委作過報告，因為校舍問題……

江委員啟臣：到底處理得怎麼樣，到現在已經快一個會期了，雖然你是新任部長，可是教育部同仁都沒有換掉啊！

潘部長文忠：另外一個是屬於整建的部分，在 106 年的預算中，由於此次有增加 0.5%，所以這會

是教育部處理的一個重點，因此將從這兩個來……

江委員啟臣：部長預計幾年會處理完？

潘部長文忠：我想應該是 3 到 4 年，目前盤點出來的……

江委員啟臣：這 3-4 年，你所盤點出來有關這些沒有執照的建築，你們是採取補照或停用的方式來處理嗎？還有有多少棟被判定為不能再用，或是可以用但必須重新發給執照，我已經給你們 3 個月的時間去調查，到底調查出來了沒有？

潘部長文忠：有關補照、補強及重建的部分，在將近兩千多棟中，等一下還會請黃署長一併說明。未來 3-4 年會編列經費來解決房舍老舊的問題。

江委員啟臣：本席給你兩分鐘答復，你都沒有回答我的問題，即你們到底做到什麼程度的具體數字，而且黃署長也一直沒有答復。

主席：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黃署長答復。

黃署長子騰：主席、各位委員。有關補強的部分，今年年底是做到 0.5 以下，至於沒有執照的是做到 0.7 以下，後者是更加……

江委員啟臣：你所謂的 0.5 及 0.7 是什麼呢？

黃署長子騰：耐震係數（CDR）在 1 以下就要去做補強，係數越低……

江委員啟臣：原本沒有執照的都會發照完畢嗎？

黃署長子騰：沒有執照是因為早期建物……

江委員啟臣：如果鑑定完後可以繼續使用或耐震強度夠，你們就會發給執照嗎？

黃署長子騰：不是，必須去建管單位申請執照。

江委員啟臣：那它們永遠還是沒有執照。

黃署長子騰：要去做一個補照的動作。

江委員啟臣：補照要多久？

黃署長子騰：主管機關會去評估，如果要拆除重建的話……

江委員啟臣：我知道，但是要多久呢？這段時間誰都無法擔保不會發生事情，比如地震等。

黃署長子騰：我們的要求是今年年底以前，如果有安全顧慮就統統要清空……

江委員啟臣：今年年底以前，有安全顧慮就要全部撤出及不能再用。

黃署長子騰：對。

江委員啟臣：我希望你將這個資料給我，謝謝。

潘部長文忠：謝謝江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歐珀質詢。

陳委員歐珀：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恭喜部長，接任了本席最期待可以改革的部長。部長於 1962 年出生在臺灣省宜蘭縣壯圍鄉，剛好本席也是這一年年中出生，林聰賢縣長是年初出生，我們都是屬虎的。部長與本席有相同的境遇，均為爸爸早逝由媽媽撫養長大，所以我們都是戰戰兢兢在做事。部長長期在教育及文化界服務，也學有專長，未來教育部應該能夠符合人民的期待。

蔡總統在就職演說中，提到人民為什麼會選擇新政府、新總統及新國會？正因為人民期待改革。改革會發生一些問題，也會有一些傷害，或許有些人會不滿意，因此在在都需要一位有毅力及有魄力的人來執行。部長在宜蘭出生，並在臺北長大，也在臺中服務過。中央政府的問題就在於偏鄉落後，過去政府對於重大經濟建設及活動都是重北輕南、重西輕東及重本島輕離島，因此東部及離島在就學、就業及就醫上都很困難。今天部長在報告中提到的幾點施政理念，本席都是予以肯定的，包括營造學前及中小學優質的教育環境，又提到活化教學及逐漸落實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以及穩定偏遠地區師資與教學品質，並保障偏鄉及弱勢學生受教權利。部長已經發現在教育資源上的分配是不足及有偏差的，你也很熟悉宜蘭縣，可是中小學的教育是由地方政府主政，教育部可以協助之處並不多。既然部長這麼重視的話，未來希望你可以多重視東部及離島教育資源的分配問題，以落實你所揭櫫的政策，以上是本席的期待。

針對相關的改革，本席知道部長正如火如荼在推動，今天我要提出一個人民關天的問題，你知道目前陽明大學在宜蘭有附設醫院，可是該院命運乖舛，宜蘭有西南及西北，西北有兩家區域醫院，包括博愛及聖母醫院，每天都有很多人在等待病床。最嚴重的還是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每天大概有 15 加 3 的病患在等病床，本席的工作就變得很繁重，就是要去喬病床，拜託他們關心及照顧一下。在宜蘭沒有人說我這份工作做得不好，因為我非常努力去瞭解及做服務。

另外，還有一個問題大家都不瞭解，就是每年宜蘭人到外面就診的人數高達 9,840 人，為什麼要到臺北就診呢？因為宜蘭沒有急重症的醫療服務，所以大家對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有很高的期待。然而在該院的搬遷過程中，原本預算是編列 49 億 5,000 萬餘卻被砍成 20 億，只剩下原本預算的 40%。今年 7 月份要從新院區搬到蘭陽院區，其中還有很多問題。

原本編列的預算是 49 億 5,000 萬餘，現在減成 20 億。原本是包括樓下 10 層及地下 4 層，現在變成地上 8 層及地下 2 層，樓地板面積也從 108,220 平方公尺變成 49,120 平方公尺。這是人命關天的問題，因為欠缺了原來要購買的醫療器材，還有營運所需的經費，這方面大概需要 2 億多。之前我質詢過吳思華部長，當時還特別希望能將此事列入移交，不知道有沒有移交給你，你們可能都沒有見過面。這件事情非常重要，我希望部長要進入狀況，如果醫院搬遷不順暢，就會影響到病人的生命安全，所以你們要多加重視。

本席還特別要感謝召委，在此開過專題報告的會議，也安排至陽明大學附設醫院去考察，但是問題還是沒有解決，本席期待你可以做一個解決。有關宜蘭縣就醫權益的問題，我們希望政府要加以重視，今年還有 2 億多的缺口，在你主政之下，也應該儘快做一處理。

其次，蔡總統在去年的 9 月 18 日到宜蘭視察，他也到現場去看過，並向宜蘭鄉親承諾，連報紙都有報導將儘快檢討宜蘭縣醫療缺乏的問題，並允諾對陽明大學附設醫院重新做檢討，以符合宜蘭人的需要，即朝醫學中心等級的醫院去努力。本席希望部長一起來瞭解及重視這個問題，你應該儘快撥時間來看，才能知道事情的嚴重性，請部長在此承諾一下，好不好？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我會儘快至附設醫院去瞭解，針對委員提到的問題，我會與同仁再檢討一下。關於搬遷的部分，預計是在年中……

陳委員歐珀：7 月完成搬遷。

潘部長文忠：我會深入去做一個瞭解。

陳委員歐珀：謝謝部長。

主席：請黃委員國昌質詢。

黃委員國昌：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在今天部長所提出的書面報告中，本席有看到相當不錯的部分，但是也有疏漏的部分，我想利用質詢的時間一一來請教部長。首先，針對體能的教育政策，教育部主管運動國際化，有關運動選手的培育工作，你們在業務報告裡也有明確列出來。

本席在過去幾年以來，曾經與相當年輕的選手相處過，才知道他們為了追求自己的人生夢想，而做了很多的犧牲。現就以男子排球為例，去年夏天的 8 月時，他們在臺北拿到亞洲俱樂部的冠軍賽，我相信那天晚上感動了非常多的人。在拿到那場比賽的冠軍之後，今年 6 月 17 日的世界男排聯賽，我們終於可以再進入世界舞台，上次男排打到世界等級的比賽是在 1986 年。

去年夏天他們拿下冠軍的那個晚上，我很感慨在臉書上 po 出一篇文章，部長知道他們一個月領多少錢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委員請指教。

黃委員國昌：9,500 塊，9.5K！這是幫臺灣要去打世界杯的選手所遭遇到的待遇，部長才剛上任，我相信還需要一段時間才能上手這些業務，不過請部長承諾本席一件事情，以後不要讓這些年輕人只是在燃燒自己的理想及熱情，從國家這邊卻無法得到適切及該得的補助，一個月只有 9,500 塊啊！去年夏天我問他們時，他們跟我講這個數字，下個月他們馬上就要去打世界杯了，我再問他們，結果還是這個數字。我希望下次再請教部長這件事情時，絕對不是這個數字！

如果部長有空的話，本席會鼓勵部長去左營看看在集訓的他們，以瞭解這些國手在現實上所處的環境為何，還有他們需要什麼樣的幫忙，才不會讓這些選手在看到部長的書面報告時，而發出紙上面寫的與現實的落差竟然會有這麼大的感嘆啊！

另外，本席要拜託部長，請負責的司下去瞭解一些事情，即相關的運動協會有沒有苛扣運動選手薪水的事情，今天本席先將問題提出來，讓教育部負責的司下去瞭解，在瞭解完了以後，是不是可以麻煩給我一份報告？有就有，沒有就沒有，因為我現在還在陸續蒐集資訊當中。對各個協會的選手來講，他們在這麼差的待遇之下，還要面臨到官僚作風，甚至還有苛扣薪水的事情發生，這些我想任何人都沒有辦法忍受。

第二件事情是，上禮拜財政委員會開會時，教育部應該是次長來列席，我質詢的時候跟次長講，我非常重視現在校園裡面毒品泛濫的問題，次長答應我說要大家一起共同努力來解決，但是我今天並沒有看到部長的報告裡面對這方面有任何著墨，應該是部長剛上任，業務非常繁多，還沒有辦法把它納進去，但是我要利用質詢的機會，再次當面告訴部長這件事情有多可怕。

在 2009 年衛生署（也就是後來的衛福部）和國家衛生研究院做的調查當中，12 歲到 17 歲未成年族群首次用藥的年齡是 12.5 歲，他們首次非法用藥的地點最高比例是在學校，占 35.7%；

而在他們取得非法藥物的對象當中，比例最高的是從同學這邊拿到的，占 38.5%。我相信部長看到這些數據一定跟我一樣怵目驚心。以上是 2009 年所做的調查，現在是 2016 年，我上次也很明確地跟次長說了這個數字，過去這幾年，成年的犯罪率雖然下降，但是少年犯的比例不斷升高，更嚴重的是，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的從 2008 年的 369 個人，到 2013 年已經是 1,037 人了；最近這 2 年的數字都還沒有出來。這就是為什麼我們在基層碰到很多老師、家長，甚至我碰到檢察官，大家都憂心忡忡。在少子化的現象底下，我們的小孩子還遭受毒品的毒害，這對一個國家的國力所造成的衝擊真的不是開玩笑的。

今天在部長的業務報告當中沒有看到沒有關係，但是我希望部長承諾，這件事情教育部一定會盡全力跟其他部會共同配合，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我也非常認同剛剛委員對於毒品防制問題的看法，以我過去的服務經驗，尤其是在臺中，我自己也非常重視這個問題，每個月都會召開專案、個案的會議，而不是例行的會議，所以我也要在這裡跟委員報告，其實，把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的基礎做好，才能談教育的理想，所以我一定會全力來做相關的作為。

黃委員國昌：謝謝部長。

下一個問題我就要問得比較尖銳了。你在國教院任職的時候沒有參與調整課綱的違法程序，這點我要予以肯定，你上任以後勇於任事，把那個微調的課綱廢止了，這點我也要予以肯定，但是我接下來要問的是：這件事情是不是就這樣算了？過去胡搞瞎搞的人的責任要不要追究？

潘部長文忠：目前除了廢止之外，後面還會將這整個處理的過程對法制化後的課審會做個說明。

黃委員國昌：法制化以後按照法制化的程序處理，這我一點意見都沒有，但是公務體系當中有一件事情是我絕對受不了的，就是胡搞瞎搞、違法濫權的人，搞得烏煙瘴氣以後就拍拍屁股走人，不用負任何責任！這樣所散布的訊息是對的嗎？這樣官箴要如何建立？我現在只問部長很簡單的問題：要不要成立調查小組，追究相關責任？課綱委員的名單要不要公布？會議紀錄和記名投票單要不要公布？

潘部長文忠：委員也瞭解，詳細的過程我並沒有參與。我有自己一定的主張，至於委員所提到的三個事項，是不是容我做一個瞭解？因為譬如像課綱委員，當初組成時是如何承諾的，我都需要做個瞭解。

黃委員國昌：時間已經到了，我再說最後兩句話就好了。這些東西最高法院前一陣子才判決下來，它認為教育部對於要不要公開這件事情有裁量權，我希望部長在做這件事情的時候能夠好好地裁量，不要辜負大家對你的期待。因為現在這件事情已經跟中共那邊過來的統戰聯結在一起，相關的報導都已經白紙黑字寫出來了，所以我希望教育部對於這件事情絕對不能說是過去的事就算了！誰在亂搞？該負什麼責任？調查報告要釐清楚，特別是後來去參與的這些人，還有相關的會議紀錄，我也希望教育部能夠一併公開。只有把責任的追究確立和釐清，我們才能夠真正有效避免未來相同的事件再度發生。謝謝部長。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

主席：請蕭委員美琴質詢。

蕭委員美琴：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剛上任，首先要恭喜你，但是這是一個非常沈重的責任，我們期待你能做得更好。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

蕭委員美琴：我今天要特別針對偏鄉教育的問題提出質詢。我實在不喜歡用「偏鄉」這兩個字，但它整體來講就是人口相對稀少，而且交通不方便的這些地區。我們東部地區有很多學校因為少子化和人口外流到都會地區，整體而言比較小，所以也衍生許多相關的問題。一方面有裁併校的爭議，也就是說，學校距離小孩的家裡或社區越來越遙遠。另外則是師資和人力方面也產生了一些問題。很多偏鄉的老師，尤其是規模較小的學校，老師除了一般的教學工作之外，還肩負了很多其他的責任，包括小孩本身也許因為家長在都會區工作而不在身邊，所以連家裡面的教育問題都要處理，又因為學校人數少，所以要同時肩負很多行政工作。部長上任前有提到要減少評鑑，這個方向我們都很認同，也希望這些偏鄉老師的行政責任能夠有所減緩。

除此之外，這些偏鄉學校也有很多肩負了教育部過去的「夜光天使」計畫，我想它的本意是好的，但是現在也衍生了一些問題，因為裁併校或少子化，學校和家裡其實是有點距離的，這些小孩下課後待在學校，回家時如果交通不方便，又沒有專車或校車接送的話，也許就會使他失去參與課後輔導的機會，所以我們怎麼去結合民間的力量？事實上很多民間的 NGO 或者是宗教團體，都非常樂意來扮演這樣一個社區型、部落型，或者是以村里為單位的在地課後輔助教學或家庭陪同教育的功能。

本席認為，學校和社區或者是這些 NGO 以及家庭，彼此之間要產生互補的關係，因為事實上很多偏鄉的家庭結構已經很不一樣了。但是過去整個教育部的資源還是著重於所謂的正規教育，也就是學校附設的相關計畫。如果在整體資源有限的情形之下能夠做一些調整，一方面可以讓學校老師所背負的責任有所調整，另一方面也可以鼓勵一些有立案或者是有意願來從事社區型、部落型，或者是在偏鄉地區從事輔助型的、陪同小孩成長的工作的 NGO 或宗教團體。請問部長，在資源的配置上是不是可以考慮做一些檢討？

潘部長文忠：剛剛委員特別提到，尤其是在比較偏鄉的地區，除了學生少以外，在課後協助上的問題，包含以前的「夜光天使」等等，除了學校以外，我也非常贊同剛剛委員講的，就像之前也有幾個社區或部落，我們可能是利用到社區的資源，它不見得是在學校，因為學生可能就是一個聚落，以這樣的方式來進行課後的照顧。

蕭委員美琴：但是這些大多是民間團體自己在做……

潘部長文忠：之前也有幾個是運用公家的資源。但是剛才委員提到要讓孩子能夠就近，因為到了晚上，學校有時候……

蕭委員美琴：如果下課之後能夠以部落或者是社區、村落為主……

潘部長文忠：不管是結合民間資源或我們自己原來委請學校來辦，尤其是在交通比較不便的區域，我想會再朝更有彈性的方向來做更多的努力。

蕭委員美琴：希望你們重新做一個整體的檢討。

另外，私立幼兒園在偏鄉幾乎不太可能存在，除非它有宗教團體的支持，因為這沒有什麼利益可言，所以很多相關責任也在小學附設幼兒園的系統裡面。但是現在很多交通工具的法規也非常嚴謹，當然，它的本意是好的，是為了顧及這些小孩的安全，但是也因為這些法規的嚴謹，包括陪同人員的訓練等等，變成有的學校本來就很小，資源很有限，而載送兒童和載送幼兒所使用的交通工具，相關規範又有所不同，所以他們要用不同的車子、不同的規格、不同的人來做這樣的工作。而且也因為裁併校之後的距離越來越遠，所以這樣的交通工具又是更迫切需要的，如果幼兒園不去載的話，這些小孩的家裡可能就對放棄讓他到幼兒園就學的機會，甚至有可能衍生他有沒有午餐或有沒有人照顧的問題。

當然，相關法規也是在為小孩的安全著想，可是如果沒辦法來做法規上的鬆綁，也就是這些小學兼照護幼兒的交通責任沒辦法來滿足的話，看是要補助其他的公共交通設施，或者是其他什麼樣的機制？我希望教育部也能做一些整體的規劃。因為偏鄉小孩就學的權利對於他長大成人的整个人生經歷會有很大的影響，所以希望你們能做一個思考。

潘部長文忠：因為偏鄉，尤其是部落，學前的需求對這些孩子來講是特別需要的。之前我也去看過仁愛等幾個區域，知道這些孩子如果少了學前教育，在他們進入小學之前，常常會有一段很長的時間處於游蕩的狀態，所以當時在整個政策上，我們也有特別考慮到偏鄉的學前教育。但是現在因為他們的人數非常少，在各個學校要普設的話，往往也招不到那麼多學生，這是先天上的條件。剛剛委員也特別談到是不是能夠集合在某個區域，協助提供用餐或交通的資源。其實之前吳部長也很重視偏鄉教育，我也會延續相關的做法，尤其是學前的部分，我們會再提供一些輔助的措施，讓這些偏鄉的孩子可以就便接受學前的教育。

蕭委員美琴：部長在報告中提到，在十二年國教的架構當中有免試入學以及高中就地照戶籍地就學的方向，但是有些地方學校之間的距離其實非常遙遠，而且品質差距也很大，以花蓮來講，花蓮中學、花女到玉里高中之間，也就是所謂要繼續升學而非職業的這些學校，距離是一個半小時的車程，在選擇上面，因為學校過去所承接的資源落差也非常大，讓這些想要升學的孩子選項也變得比較有限，所以這些學校本身條件的均質化也很關鍵。

玉里高中曾經提出要併入國立東華大學、成為東大附中的提案，我從蔣偉寧問到吳思華，一直問到現在，好像都沒有任何進展。教育部原來是承諾要積極瞭解和協助，但是這個問題其實到現在一直都沒有獲得解決，希望部長是蔡總統宣示要來解決問題的人，也希望你能更積極、更努力地來看待和解決這些問題。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剛才本部同仁跟我提到，有關玉里高中希望能併入國立東華大學的案子，目前已經在進行一個程序，細節等我瞭解以後再……

蕭委員美琴：有關這個程序的細節，請以書面資料提供給我們做瞭解。謝謝。

潘部長文忠：是的，謝謝委員。

主席：請呂委員玉玲質詢。

呂委員玉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是部長第一次以教育部長的身分來立法院做業務報告，但是這 10 天以來，你已經對外做了一些政策的公布和宣示。你這樣一公布下去，每個

人都在議論，甚至有抗議的聲音，你知道大家在抗議什麼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我有在媒體上看到。因為外界很希望瞭解新政府一些新的施政方向，幾個議題大概也都是一般民眾所關心的，包括當時的說明和今天跟委員做的報告，其實方向都是一致的。當然，尤其是十二年國教入學的問題，應該是所有家長最關注的。

呂委員玉玲：部長，如果你提出來的都是美意的話，為什麼會有這麼多家長感到不安？為什麼這些政策大家聽了會心慌？就是因為你提出這些政策並沒有先去溝通，讓大家不夠瞭解。你這些政策提出以後，家長是擔心的，但是有一個行業是非常高興的，你知道是什麼行業嗎？是房仲業。他們好高興喔！房地產從去年就滯銷了，房仲業者一聽到未來一些明星高中可以免試入學都很高興。我認為這些明星高中附近的土地一定大漲，不只是大漲，未來這些房子甚至還會讓人買不起也買不到，因此更會帶動另外一個行業的興起，你知道是什麼行業嗎？就是租戶籍。戶籍用租的啊，因為房子買不到了嘛！我把戶籍設在這邊，孩子就可以就近入學，這不是很奇怪嗎？部長認為這樣的事情會不會發生？

潘部長文忠：我跟委員報告，我的書面報告也請委員來指教。經過這兩、三年，十二年國教的入學方式已經穩定下來，我想這是我們推十二年國教很重要的基礎，但是再往下，我們希望在這樣的穩定基礎之上，第一，一樣是以 15 個就學區為原則；第二，超額比序和會考的制度維持不變，我想這個原則……

呂委員玉玲：部長，你有說是大學區，臺灣有 15 個大學區……

潘部長文忠：這就是目前的就學區。

呂委員玉玲：因為你把一些菁英學校和其他學校混在一起，大家都要讀菁英的明星學校，如果菁英明星學校的招生名額和要來讀的人比例不夠的話，你怎麼辦？誰來讀明星學校？誰來讀其他學校？要怎麼決定？怎麼決定才會公平？是不是又淪入原來那條路，就是考試才會公平？如果不考試而改採在校成績，每一個學校的評分標準不一，試問這要如何公平？家長又要如何安心、放心，並信任教育部所推出的政策？

潘部長文忠：在這裡，我們要請家長放心的是，後續有些就學區或個別學校的供需比較接近，以此來進行擴大免試，也就不會影響學生的……

呂委員玉玲：那臺北市呢？臺北市是不是一個聯合學區？

潘部長文忠：我們會務實面對已有相當條件基礎的就學區，其供需之間比較平衡，不像幾個都會地區的競爭非常激烈，因此，絕對不是很快可以適合免試的區域。

呂委員玉玲：在推出一項政策時，要有完全的配套，不論菁英地區與偏鄉地區均需兼顧，且需合乎公平性，畢竟培育人才非常重要，所以如何才能讓家長信任教育部所推出的政策並追隨呢？現在仍有家長會把戶籍遷到比較優質的小學學區，甚至必須到法院公證確實在此地租屋、買房，家長之所以如此用心，莫不是想讓孩子讀到最好的學校，贏在起跑點。教改一改二十幾年，使得家長感到憂心，大家莫不希望能越改越好，讓孩子可以快樂學習，健康成長，同時能適性揚才地發展，也因此，多元學習是教育所追尋的目標與方向。早先基測一試定江山，之後的會考

得參考在校成績，兩者均回歸考試層面。未來若無法將制度規劃好，那麼，就近免試入學就會變成最大困擾。十二年國教歷經兩年的試驗，家長已漸漸尋出軌道來協助孩子們讀書，可是部長又說要免試入學！部長，你要好好打破迷思，打破菁英學校、明星學校及流氓學校的迷思，將所有學校均優質化，而不是讓所有孩子都去讀明星學校。如此一來，家長才能放心，因為不管讀哪一所學校，其教學品質與教育環境都是最棒的，到這階段，也才能達到部長所說免試入學的目標與願景！現在部長一上任就宣布要免試，請問到底要怎麼做？你準備好了嗎？還是邊修邊改？我們的孩子與學生可不是白老鼠，不能這樣一改再改！每次暑假過後學校考試，家長都會來問我們，孩子考了幾 A 幾 B，可以讀什麼學校？還拜託我們，說他的孩子想讀什麼學校！有的家長不放心教育部，乾脆讓孩子讀私校。為何私校會讓家長放心？因為他們用考試的，以成績來定輸贏。正因為私校考試，所以家長不會罵私校，但教育部不要考試，卻反而讓家長生出這麼多埋怨？這點要想一想，打破這個弔詭的迷思，這才是教育部正確的當務之急！

潘部長文忠：後續的推動，我們會再跟地方政府、學校、相關團體做細部溝通。至於方向，誠如委員所提，這是一個穩步漸進的方式……

呂委員玉玲：漸進式地做嗎？

潘部長文忠：是，也一定要這樣才有機會向前……

呂委員玉玲：所以要把配套制訂好，把學區做精緻的規劃才可以。

潘部長文忠：我們一定會朝此方向來進行。

呂委員玉玲：部長是國教的點子王，剛剛所問的問題，部長也都一一答復、解決。蔡總統說過，要解決問題，不要製造問題。關於技職教育，現在有三大問題，部長是否瞭解問題何在？為何政府投資這麼多錢在技職教育和高教，但直接由技職就業者還是這麼少？為何大家都如此惶恐，不敢就業，只好繼續升學？為何會出現這問題？

潘部長文忠：目前的技職教育確實存在著學用落差的大問題，其次就是過渡傾向學術化……

呂委員玉玲：重學術，輕技術？

潘部長文忠：技術高中或職校畢業的孩子大概有八成多直升科大，在這過程中，多進行學科學習，因此畢業後進入職場，自然又出現另一段落差！所以我們必須針對技職體系往下規劃，包含人才培育與選才方式的改進，同時促進產學實質合作。另外，我希望可以讓學制有點彈性，比如孩子念高中職畢業，是不是也可以在職場上的取得學習的機會……

呂委員玉玲：1990 年時，考生就讀高職三年畢業然後有多達 85% 的人會去就業，但到了 2014、2015 年，高職讀了三年，加上大學四年，若加上兩年實習，總共 9 年。這 9 年都不敢就業，也不到工作，現在缺工所缺的，其實就是技職工！這就是因為缺少健全的實做制度所致，讓孩子無法以一技之長加入產學合作，更遑論讓孩子有自信地與職場連結。請教育部務必在技職教育上注重技術層面的培養，而非光要他們考照，空有證照有什麼用？現在考照只是為了學分，並非為了就業。

另外，很多委員問到，教育部在香港有將近四億的資產，教育部也派了 4 位董事到香港，部長，請把資產拿回來，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目前已經登記為國有財產，相關的……

呂委員玉玲：在個人名下的，一定要拿回來！

潘部長文忠：現在應該不是登記在個人名下……

呂委員玉玲：廣邑公司……

潘部長文忠：是國有財產嗎？

呂委員玉玲：廣邑公司是國有的嗎？

主席：請教育部秘書處周處長答復。

周處長以順：主席、各位委員。這部分比較複雜一點，廣邑公司屬於太平洋基金會，該基金會屬財團法人，民國 82 年為了因應……

呂委員玉玲：不用講這麼多歷史，現在到底是誰的？

周處長以順：廣邑公司是香港登記有案的一家民間公司。

呂委員玉玲：是教育部的嗎？

周處長以順：不是，是屬於太平洋基金會。

呂委員玉玲：這 4 億資產拿得回來嗎？

周處長以順：現在臺灣已經列為國有財產，但香港政府則列為廣邑公司的財產。

呂委員玉玲：可以過戶回來嗎？

周處長以順：教育部與太平洋基金會間定有契約，彼此有契約關係。

呂委員玉玲：部長，這件事要好好研議，想辦法把財產彙整回來，不能放置在國外，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這問題我會再做深入了解，謝謝委員。

主席：請鄭委員天財質詢。

鄭委員天財：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在擔任教育部長前，部長擔任過哪些職務？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在到教育部服務前，在臺中市政府擔任副市長。

鄭委員天財：再之前呢？

潘部長文忠：再之前就是在國家教育研究院，及教育部所屬的幾個機關與教育部服務，更早之前則在尚未升格的臺北縣服務。

鄭委員天財：在臺北縣？

潘部長文忠：擔任文化局長及教育局長工作。

鄭委員天財：這表示你在地方政府——臺北縣，也就是現在的新北市服務過，之外就是在臺中市服務。你在新北市（過去的臺北縣）實際從事過教育工作？

潘部長文忠：是。

鄭委員天財：原住民族的教育你瞭解多少？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不管在臺北縣或臺中市，我都是在第一線服務，其中臺北縣的烏來、信賢都屬於原住民部落，而臺中的和平區……

鄭委員天財：基本上，你服務過原住民的烏來、臺中和平，但還有更多原住民在都會區，對不對？

你知道吧？

潘部長文忠：是。

鄭委員天財：有更多的人口，比烏來還多。新北市烏來以外的原住民人口比烏來多得多，臺中市也是一樣，在都會區的原住民多更多，所以原住民有在原鄉，也有在都會。向部長說明一個數據，15 歲以上的教育程度，尤其是原漢落差的差距，以高中職來講為 7.55%，這是原住民和漢族高中職以上的教育程度差距。大專以上，全體國民為 41.75%，原住民只有 20.16%，差距高達 21.59%，這是 104 年的數據。另外就是粗在學率，根據教育部的資料大專校院一般學生的粗在學率是 84.81%，原住民只有 51.6%，差距高達 33.21%！我們要從這樣一個數據去規劃、推動並縮短差距，縮短差距當然不是把漢民族拉下來，而是讓原住民的教育程度、在學率提升，是不是這樣？

潘部長文忠：剛剛委員所提的幾個數據，確實也看到原住民族群的孩子不管在哪個階段，如在學率，相較於其他族群的差距來說確實有偏高的情形。

鄭委員天財：未來你的施政報告要從這方面去規劃、推動你的施政理念，像你今天的施政報告，原住民的部分有啊！11 行而已！其實只有 10 行多，不到 11 行，而且還與新住民寫在一起！最早、最先在臺灣這塊土地上的原住民，已經幾千年了，現在居然要與新住民放在一起？這部分真的要檢討，看怎樣才能做一個很好的規劃與推動。這不是只有學校教育，只是學校教育更要加強，此外還包括親職教育、家庭教育、補習教育等各種教育，以促進、提升原住民族的教育程度與就學機會。是不是應該朝這方向來努力？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的指教。不好意思，因為這只是一個大要的政策與理念，沒有做細分與整理。對於原住民族的教育，教育部在一般教育上一定會全力以赴，也會與原民會討論，畢竟剛才委員所談到的如就學扶助、學生的生活協助，現在雖有一定機制，但是這方面教育部確實可以再加強……

鄭委員天財：一定要加強，一定要與原民會多多協調。

潘部長文忠：我們也會全力推動原住民族的實驗教育，好讓孩子有機會可以做更多的選擇。

鄭委員天財：報告中提到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礙於時間關係，可否請教育部把具體的做法給我？

潘部長文忠：是。

鄭委員天財：部長應該最清楚了，教育可以翻轉一個人，對不對？要翻轉原住民族也是如此，因為原住民族的失業率高和教育有關，所得很低，也跟教育有關，所以這部分一定要拿出一套，可以嗎？

潘部長文忠：是。

鄭委員天財：預算經費是其中之一，這也很重要，但過去教育經費的配置真的要檢討。原住民族的教育經費，如果我們看原住民族教育法第九條規定，在你的報告裡也有提到，希望能夠編足 1.9%，這是原住民族教育法的規定。部長剛來，不清楚這 1.9%。103 年 1 月時，立法院三讀通過從 1.2%調高至 1.9%，過去 1.2%時，教育部與原民會的經費都編得很多，幾乎達到 1.8%多了。在 1.2%時，就達到 1.8%多了。103 年時原住民立委提的原本是 2%，因為主計單位說一下子籌

不了那麼多錢，於是訂為 1.9%，只增加一點點。現在則是剛好 1.9%，這樣是不對的，不能只是編足，而是要增加，為什麼要增加？剛才講了，差距這麼大，原漢的教育落差這麼大，所以當然更要增加！我拜託過前任部長及很多同仁，現在我要拜託部長，原住民族的教育經費一定要增加，特別是立法院通過了教育經費編列管理法，增加了很多經費，既然增加很多經費，所以一定要有相當比例用來增加原住民族的教育經費，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我們一定會逐年增加這部分，106 年度就會做這方面的籌編。

鄭委員天財：我知道現在正在籌編，謝謝。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

主席：請吳委員焜裕質詢。

吳委員焜裕：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辛苦了！我知道這是承擔，為了教育年輕人、培育年輕人，所以教育部長這職位很重要。在教育部的報告中提到精進技職教育，銜接學校教育與職場的實務，但我認為必須好好思考的一點是，要回到以前的高職教育嗎？現在每一個人都是大學生，可否據此建構學士後的相關技職教育？而非回到以前的高職教育。在建構此一系統時，請思考一下臺灣究竟需要何種技職人才？過去臺灣發生很多食品安全問題，當我們回頭看時才發現，食品安全是個新議題，國內也缺乏相關的專業人才，我認為這值得教育部未來在推動教育政策或建構教育機構時思考的。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吳委員。

吳委員焜裕：目前政府機構中有各種的人才考試項目，卻看不到食品安全專業人才這個考試項目，所以需要食藥署與考試院及其他相關單位研商，提出相關的高普考名額，以延攬食品安全專業人才進入政府機構。這部分我其實質詢過前部長，但他都在應付我，他說高教司會召開專家會議討論如何建構這種教育系統，但卻遲遲沒有給我回應，因為那時他已經快要離職了，所以我們也不好意思強求他，而在新政府上任之後，你們應該儘速思考未來要如何執行。

也許有些人認為國內已有很多食品相關的科系，但是所有國內食品的相關科系幾乎沒有開設食品安全的課程，而造成過去我們發生很多食品安全的問題，卻不知應如何好好管理食品安全。臺灣真的非常缺乏這方面的人才，也值得教育部建構研究所或學士後相關的科系，以培育國內專業的人才，不論是臺大、中興大學或海洋大學，甚至是私立的大學，任何一間學校都沒有開設與食品安全相關的課程，由此可知，臺灣對這部分非常缺乏。當你們建構精進技職教育時，也要好好規劃這方面的工作，希望部長能儘快籌劃相關的課程。

我長期從事相關的工作，瞭解食品安全是一個新的領域，國內可能缺乏師資，需要從國外引進，而且這部分需要不同領域的人才，所以比較不適合設在大學部，而是以學士後或是研究所的機構設置為佳。但是要設置這樣的研究所並不容易，所以還是希望由教育部投入資源、鼓勵學校設置，以前我也曾詢問相關的官員這個問題，但他們認為學校的教師有名額限制，可否利用整併人數較少的科系之方式，可是要整併或廢除現有的科系是非常困難且具有爭議的，搞不好該科系的學生會進行抗爭。以臺大為例，若是要農學院或工業學院設置食品安全科學研究所

，如果沒有相當的鼓勵措施，鼓勵學校設置新的單位，幾乎不可能做到，所以要給予一些經費或鼓勵的措施，大學才會設置。而且不能由單一科系設置，若是如此，師資一定不足，這是一個跨領域的學門，需要毒理學、管理溝通、生物統計等等的基本課程，所以在未來鼓勵籌設食品安全研究所時，一定要有周延的規劃，否則設置的結果會成為四不像，如果投入了相關的資源，結果卻無法符合當時的構想，甚至人才訓練後不符合業界的需要，這樣就非常可惜。

據我所知，目前食品業界找不到這方面的人才，因為現在的食品科學主要是改善、製造新鮮、好吃、聞起來很香的食品，但是否安全則難以確定。如果有這樣的人才，我們才能建構食品安全的認證，從農場到餐桌逐步驗證，以確保端上餐桌的食品是安全的，這需要有相當的人力及專業，所以麻煩部長花一點心思在這方面上。

其實過去政府也曾提出這樣的願景，但都無法落實，新政府上臺後應該要落實所做的承諾，要好好耕耘、規劃，做好食品安全的工作，其中人才的訓練扮演重要的角色。請教育部開始規劃如何透過跨領域的合作建構一所完善的食品安全研究所，並投入相關的經費鼓勵學校籌設此類研究所。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的指教，對於這部分我們會積極地規劃，目前部裡已有基礎，但委員剛才特別提醒到有關課程規劃的部分，以及未來與衛福部間的合作……

吳委員焜裕：這部分包括資源投入及鼓勵，因為如果要現有的大學廢掉或整併某個科系，再設立一個新的研究所，幾乎是不可能的事情，謝謝。

潘部長文忠：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王委員惠美質詢。

王委員惠美：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恭喜部長，開獎出來很多人都感到訝異，不過你是第一個，也是唯一的一個具有國中小背景的部長，我想新政府也是希冀你對於中小學相關的問題能夠一併改革。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是，謝謝。

王委員惠美：常言道，新官上任三把火，你的第一把火就把家長惹火了，在沒有跟外界溝通，也沒有任何配套的情況下，你在上任的隔天就宣布要實施全面免試，學區就近入學。請問部長，這是不是就是蔡總統口中最會溝通的政府？還是你在過去 8 年沈潛的過程中一直思考，當你擔任部長時要推動哪些政策，所以在你一上任，尚未瞭解全盤的情況時，就做了這方面的宣布？

潘部長文忠：謝謝王委員，這是外界所關心的施政方向之一，尤其針對 12 年國教入學的問題及後續的發展，是所有家長最關切的部分，我在說明時特別提到，我們會在這二至三年推動 12 年國教，並在 15 個就學區、超額比序及會考這些穩定制度的前提下，鼓勵其他有條件推動的就學區或個別學校擴大辦理免試入學。

王委員惠美：去年全國高中職免試入學總共有 7,456 個學生落榜，其中本席的選區彰化縣就占了 1,055 人，約占全國的 14.15%，當時教育部說：「不然叫他們去台中讀。」，這樣就與就近入學的精神不同。

再者，大家爭相就讀好的學校，而這幾年推動 12 年國教後產生一個很詭異的情況，過去招不到學生的私立學校，最近卻全部爆滿，因為家長們擔心推行 12 年國教後會讓學生平庸化，你也當過老師，雖然我們在上課時都說要平等，但那只是表面上的平等，教育的功能在於提升程度中下的小孩，而不是推翻制度，讓大家一樣笨。

潘部長文忠：過去不管是國民黨執政或是民進黨執政時，12 年國教的目的都是希望提升臺灣的教育，而現在推動的各項相關措施也是希望讓孩子適性多元發展。

王委員惠美：若依照現行的制度發展，將會造成貧者愈貧、富者愈富，有錢人家可以把孩子送去學習課程、參加比賽，沒有錢的孩子則是愈來愈苦；大家認為過去的制度不好，考試會給孩子們帶來壓力，但是這也可以提高他們接受壓力的程度，讓他們的抗壓性更高。現在的教育制度有沒有辦法讓這些弱勢家庭的孩子能夠異軍突起，再度出現像過去的臺灣之子——阿扁一樣的人呢？我認為依照現行的制度可能會愈來愈難，請問這部分應如何改善？

潘部長文忠：針對推動 12 年國教，國家必須投入更多的資源，讓高中職朝優質繼續發展。

王委員惠美：以目前的財政狀況，你確定能夠爭取到更多資源嗎？另外，大學不是快要撐死，就是快要餓死，而且因為某些大學的資源過多無法核銷才會產生後來的弊病，但是針對基礎的幼兒及中小學教育經費卻很少，你們應該全力加強這個部分。

潘部長文忠：不論經費是投入於國教或是高教，目前 12 年國教一定要做的基礎工作就是高中職的再優質、再精進，如此才有機會讓孩子獲得好的學習環境。

王委員惠美：針對現在的技職教育，學生唸完高職之後繼續唸科大，然而很多在高職栽培出良好技術的學生，上了科大之後卻無法適應，因為科大還是不斷地考試，但是技術是用磨出來的，不是用唸出來的，請問你們要如何解決這個問題？還有，企業界一直告訴我們，他們找不到員工；年輕人卻告訴我們，他們找不到工作，這顯然是中間的媒合出現問題，又要如何解決？

其次，現在國家教育的方向究竟要朝向哪個方向前進？在總統提出未來五大施政主軸及南進政策的情況下，未來的科系需不需要隨之調整，教育部是否要協助學校開設相關的科系？如果沒有的話，這些都是白搭的。

潘部長文忠：各界都希望新政府上任之後能夠重新檢討五年千億的高教發展藍圖，所以我們以一年為過渡期，將頂大、教卓或典範科大這些計畫延長一年，希望能夠回到更務實的面向，尤其是科大的發展如果過渡傾向學術化就會產生學生……

王委員惠美：但是你們的評鑑就是要求學校不斷地提出計畫，然而做出來的東西又沒辦法申請專利，就算申請專利也無法使用，這就是我們的教育。

潘部長文忠：所以我也對外表示，我們要重新檢討高教及科大的評鑑，避免用一致性的指標進行評鑑，如此才能讓一般大學和科大發展的特色愈來愈不同。

王委員惠美：現在是你剛上任的施政報告，我們希望你們能夠真正落實，解決過去的問題，讓教育真的能栽培一些人才，而不只是像喊口號一樣。

另外，當時請你擔任部長的原因是希望你能處理好國中小的基礎教育，但你一上任就撤掉課綱微調，過去你曾擔任國家教育研究院的副院長，業務應與課綱微調相關，難道這和你都沒有

關係嗎？還是你在打臉你過去的那些同事？

潘部長文忠：關於課程發展的部分，因為我投入的時間很長，尤其是希望臺灣課程發展……

王委員惠美：過去你沒辦法影響，所以你認為過去的方向都是錯的，你過去的同事所做的也都是錯的？

潘部長文忠：不是，103 年的課綱微調是一個背離專業代表研修或是……

王委員惠美：你是否認為現在的方向反而是政治凌駕於專業，把政治的手伸進課綱中？

潘部長文忠：經過大院法制化後，課審會能更多元透明，在此條件下，很多不同主張的內容皆能在這個平台內充分討論，如此國家才能走向永續的發展。

王委員惠美：部長，我們希望教育不分藍綠，教育最主要的原則是要為國家栽培更多優秀的人才。加油啦！

潘部長文忠：是，謝謝委員。

主席：請徐委員榛蔚質詢。

徐委員榛蔚：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誠如剛才王惠美委員說的，目前的教育政策與機制的公平不利於經濟弱勢孩童的發展，未來赤貧的孩子不知道還有沒有機會像阿扁總統一樣當上總統。現在教育部針對大學、高中、國中及國小推動「提升青年學生全球移動力計畫」，請問部長知道這個計畫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這是一個多元組合的計畫，主要目標是希望青年學生能有更好的基礎以面對未來與國際互動的世界，所以我們用國際移動力或競爭力作為政策目標。

徐委員榛蔚：本席的 PPT 已經給了部長最好的答案，請問關於此計畫推動的進度為何？是還在舉辦座談會，還是已經推動了？

潘部長文忠：這個政策的推動會在既有的基礎上繼續延伸，之前教育部已訂於 105 年至 108 年實施提升青年學生全球移動力計畫，內容涵蓋了二十幾個重點策略，詳細的內容我們之後再提供給委員參考。

徐委員榛蔚：這部分我瞭解，上次工作報告時，本席對此計畫有多加關注，我簡單說明，這個計畫針對大學的部分是讓學生出國；高中的部分是推動模擬聯合國；國中的部分是交一個國際友人；國小則是讓孩子們有國際觀。對於國小、國中、高中及大學的部分都有近程的推動，本席很希望這個政策能夠落實，而且教育部確實也有在執行，上週二在東華大學亦對東部的大專院校做了座談會，讓種子教師向大專院校的老師說明計畫內容。

另外，請問目前月光天使計畫執行的情況為何？

潘部長文忠：實際執行的進度……

徐委員榛蔚：它的對象是針對誰？

潘部長文忠：同仁跟我說，目前一年大概有七千多萬個資源，對象是比較弱勢的中低收入孩子。

徐委員榛蔚：表示你們有照顧到中低收入戶的學童，但是要老師提報。其實，花蓮縣政府對所有中小學的部分用月光天使的經費，再加上縣的預算，讓全縣中小學月光天使多一節，也就是讓全

縣不分族群與弱勢，全部統統都多上一堂課，就是希望能挽救偏鄉孩子的學習，還有真正落實學習，讓老師能陪伴。本席希望部長能夠給花蓮縣政府鼓勵和支持，不要因為花蓮縣政府的財政改善了，給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的經費就減少了，這個部分無論主計單位的統籌分配款或預算都是減少的，對地方政府改善財政，各個部會不但沒有拍拍手鼓勵，卻是減少補助，這樣對嗎？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和傅縣長對弱勢學生的照顧，我們很感佩，至於委員剛才提到，有關花蓮在推動月光天使上有多的時數……

徐委員榛蔚：對，我們再加縣預算。

潘部長文忠：相關經費是不是也隨著減少？這個我來做一個瞭解。

徐委員榛蔚：謝謝！麻煩部長給我書面。另外，以花蓮來說，4-12 歲兒童教育全部免費，我希望教育部能多多給予支持。還有校園毒品與電子煙氾濫的部分，毒品濫用的年齡層已經下降到 12.5 歲，身為父母的人，聽到這個數字都覺得非常驚恐，12 歲的孩子怎麼會去吸毒？尤其毒品的來源是在學校同儕，所以對於校園毒品和電子煙氾濫，尤其電子煙現在有用糖果和玩具的方式出現，如何遏止毒品和電子煙進入校園呢？如何讓數字降低？現在官方的統計數字是 7,000 人，我想這個應該是美化過的數字吧！下面的黑數應該不只，部長應該非常清楚，那個黑數有多恐怖！如何遏制校園毒品和電子煙，教育部應該怎麼做？

潘部長文忠：有關電子煙，我們會跟衛福部在法規方面做修訂。至於剛才……

徐委員榛蔚：關於驗尿的部分，上個禮拜內政部葉部長有說，遏制校園毒品氾濫問題，提議要全面驗尿，除非家長提出不同意書。部長的看法怎麼樣？你的看法和作法，以及實際上應該做，才能真正落實，不是宣導片放一放，話劇演一演，這樣是沒有有效的。

潘部長文忠：對於毒品進入校園，我個人過去在臺中和臺北縣服務，一直都認為是自己最大的責任，在臺中我會每個月召開專案會議，原因也是希望能夠更深入瞭解，而且是跟相關……

徐委員榛蔚：對驗尿部分，你這邊有……

潘部長文忠：應該這麼說，目前驗尿是瞭解學生有沒有染毒的方法之一，具體有效的應該針對重點的對象，我也希望教育人員能覺察學生的狀態，在這樣的狀況之下做篩選，與做後面的輔導，才是針對重點。

徐委員榛蔚：本席真的希望作為能積極一點。針對新南向政策部分，資料顯示 20 到 35 歲的年輕人想要出國工作，教育部推動新南向政策時，在全國大專院校的系所裡面，對於東南亞語系的課程，現在培育的狀況如何？要推動新南向，語言就是第一個要務，會語言才有辦法到那邊做交流，食衣住行統統需要語言的溝通，這個部分到底哪些大專院校有在開課？本席知道，其實連淡江開設東南亞語系的系所都要關門了，你覺得新南向政策推動得下去嗎？

潘部長文忠：對於南向政策，我們已經有一定的基礎，蔡總統希望能夠更加具體推動，目前語言與人才培訓是我們擴大南向的重要基礎。

徐委員榛蔚：這個部分請部長給本席書面好了。

潘部長文忠：是。

徐委員榛蔚：另外十二年國教的部分，拜託謙卑再謙卑，到地方辦辦座談，聽聽孩子、家長和老師的聲音，成為家長、老師和孩子最好的靠山。教育是百年大計，是國家競爭力的培養，尤其孩子的未來人生就掌握在部長手裡，拜託你！

潘部長文忠：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林委員德福、盧委員秀燕、黃委員偉哲、林委員岱樺、李委員昆澤、余委員宛如、劉委員權豪、徐委員永明、蘇委員治芬、鄭委員運鵬、李委員彥秀、賴委員士葆、陳委員怡潔、陳委員明文、林委員俊憲、蔡委員易餘、管委員碧玲、賴委員瑞隆、周陳委員秀霞、張委員麗善、Kolas Yotaka 委員、羅委員明才、顏委員寬恒及高潞·以用·巴臙刺委員均不在場。

登記質詢之在場委員均已質詢完畢，許委員智傑、高潞·以用·巴臙刺委員、徐委員榛蔚之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許委員智傑書面質詢：

1. 國台辦針對新政府上任廢除課綱之事表達不滿，並要求蔡英文政府必須擔責，教育部是否有收到來自國台辦之壓力？撤銷微調課綱乃當今民意之所趨，請教育部於兩週內提供未來擬定課綱實施之相關政策及藍圖，並向教育文化委員會提供書面報告。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書面質詢：

一、沉浸式幼兒園

根據研究顯示，人類學習母語最好的時期在幼兒階段，透過沉浸式的教學方式，讓幼兒沉浸在全母語的環境裡面，效果最好。

據《教育部施政理念與政策報告》指出：「為尊重多元族群主體意識與歷史文化脈絡，並兼顧整體教育體制的穩定發展，以鼓勵母語與文化傳承、強化原住民族與新住民子女教育及支持實驗教育為方向，提供不同需求學生的多元學習環境。」但事實上教育部雖然訂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推動本土語言及在地文化融入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作業原則」，但該作業原則僅補助鐘點式的語言教學，並沒有全職專任的語言教保員在幼兒園實施沉浸式的語言教學。

既然教育部願意鼓勵母語及文化傳承，原民會近幾年也推動「沉浸式教學幼兒園試辦計畫」，建請教育部將該試辦計畫整併在整體幼兒園本土語言推展政策中，聘任專任的語言教學教保員，實施沉浸式本土語言教學幼兒園。

二、推動各縣市成立族群教材發展中心，借調適合的老師研發族群教材

提升教育品質的關鍵，教材與師資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惟根據去年教育部及原民會合作提出的「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計畫」，教材編輯僅補助屏東縣政府自 103 年度起設立原住民族課程發展中心，5 年內發展完成國小各年級之原住民族本位國語、數學、自然、英語教科書，整體發展量能有限。

為何教材如此重要？以上述中程計畫的「執行策略及方法」10-2-5 為例，係由國教署主辦，補助各縣市政府推動菸酒檳榔防治宣導，用這樣的方式直接植入小朋友認為菸酒、檳榔負面的觀

念。試問，小朋友該如何面對各類祭祀的檳榔、如何面對 vuvu 種小米釀小米酒？

今年四月本席會同國教署、原民會教文處、花蓮縣教育處與原行處到玉里的春日國小，探討民族教育落實在小教的具體作法，會中有清楚的共識與結論：先成立族群的教材發展中心，其中重要的關鍵在於參與教材發展的人必須要有教學現場經驗，同時具備族群文化。以阿美族為例，民族教育的教材不是把中文版翻譯成族語，而是要用阿美族的方式來教育下一代；若沒有豐富的文化涵養，無法勝任教材發展的工作。

綜上，建請國教署推動成立各縣市民族教育的教材發展中心，並借調適合的老師投入相關工作，甚可擔任巡迴的種子教官，到各地協助其他教師從事民族教育工作。

三、重新調整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計畫

綜觀前述中程計畫，民族教育與高教和高中職分開，多在既有的教育脈絡下補充少許民族教育的元素，無法確保學生是否能夠回到族群文化的脈絡。惟參照紐西蘭推動毛利教育的經驗，強調文化沉浸的原則，並將課程與各地方部落結合，確保教育可以回到族群文化的脈絡。

因此，建請教育部根據以下二原則：(一)將民族教育列為教育部的經常性業務，而非原民會專案計畫或既有計畫毫無章法的拼湊；(二)以文化沉浸為原則，從幼兒教育、小教、中學貫穿到高教，重新檢討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計畫。

四、高教部分應鼓勵創新、結合部落需求與特色實施教學內容

在紐西蘭的毛利教育中，超越校園圍牆的【移動大學】是毛利大學非常重要的操作方式。課程設計力求滿足在地毛利部落的需求，在全紐西蘭各地的毛利部落開設課程。【移動大學】採取「文化沉浸式課程」理念，結合部落文化與傳統領域，強調文化的親身參與與實作，帶領學生將經驗的知識轉化成為自身能力的一部分。

據教育部業務報告指出，「本部亦鼓勵大學重新思考學校優勢，找到自身定位及利基，從校務經營、人才培育、課程教學或其他面向，試辦創新計畫，建立學校特色」「推動高等教育創新卓越與創造在地價值，引導學生勇於思考、關懷社會」「創造尊重多元、適合不同需求學生的多元學習環境」、「強化原住民族與新住民子女教育」等語，理念亦和毛利大學相近。

花東地區是原住民族群聚集主要區域（包括花蓮縣 9 萬 1,675 人，占原住民總人口之 16.98%，臺東縣 7 萬 9,622 人，占 14.74%），其多元的語言、文化和環境都是國家非常重要的資產，因此東華大學成立了台灣第一所原住民族學院，台東大學也設立南島文化中心，是國內發展原住民族教育的重要據點。建請能夠鼓勵、支持這些學校發展【移動大學】的概念，成為區域民族教育貫穿高教到幼教的火車頭，讓課程結合部落的智慧、讓學生跟著部落耆老的知識學習，讓教育體制的養成與部落養成兩軌能夠彼此銜接。

徐委員榛蔚書面質詢：

一、教育部青年移動力

1. 本席看到，部裡面今年開始要執行「提升青年學生全球移動力計畫」，裡面提出了增進國際移動力的策略和配套方案，希望能讓年輕人走向世界，也讓世界能看到台灣，就本席瞭解，目前是到各區與各個學校進行宣導座談，未來也將是由各個學校各別向教育部這邊提出申請，

本席想請教部長，有瞭解過各個縣市政府在提升當地學子國際交流能力的狀況嗎？到時候會不會發生提出申請的學校都會以西部學校為主的情形？是不是能研究透過與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去加強各地學校的參與率？讓教育資源能落實區域的均衡？

二、校園毒品、菸品、電子煙氾濫

1. 本席接著想請教有關校園毒品的問題。

本席看到一個讓本席很驚訝的數據，現在，平均吸毒年齡為 12.5 歲，常見的吸毒地點 23.1% 在學校、毒品常見來源 38.5% 是同儕；而再根據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的資料，少年犯罪中，前三名的犯罪行為（一般竊盜、一般傷害、毒品案）都與毒品密切相關；甚至，在近 5 年查獲 12-24 歲毒品使用人數，始終高達 7 千人左右，而這些都還只是看得到的官方數字，我們內政部和教育單位在校園毒品的防止和追查上，做了些什麼？

2. 現行學校在驗尿的規定上，是 18 歲以下的少年，經長同意可對其驗尿，這樣的施行方式，對校園毒品的防範作用大嗎？如何降低校園吸毒比例？是否考慮修改為除非家長不同意，否則都要驗尿，加強查驗的力道？

3. 另外，還有電子煙的部分，就本席瞭解，我們以統計數據來看，根據世界衛生組織（WHO）統計，在 2014 年，全球總計超過 460 種電子煙品牌，銷售總額達 30 億美元，預計到 2030 年其銷售量更將大幅增加 17 倍；而在國內，電子煙使用人口自 2014 年 2.1% 攀升至 104 年 4.1%，一年內成長幅度將近 2 成，甚至，我們可以看到有的廠商將電子煙做成玩具造型或是製作成水果口味入侵校園，教育部目前在菸品以及電子煙進入校園的防制狀況？

4. 本席相信，大家一定都知道「預防重於治療」，但現在，全台 900 多所學校的反毒、反菸工作，好像都只是看一看相關宣導影片？家庭與教育是減少社會問題的根本，但到底，我們教育單位能在社會安全網絡上做些什麼？

三、新南向政策

1. 本席看到 5 月初有項調查數據顯示，在 20 至 35 歲年輕族群中，有高達 62.3% 的人有出國工作的想法，新政府也在教育政策上將推動「新南向政策」，要求教育部未來積極推動我國和東南亞國家的交流，包括招收更多東南亞學生到台灣就學，也協助台灣年輕人到東南亞發展，如法令上不合時宜，就想辦法排除，進行教育、文化及人才的實質交流，教育部必須打通我國和東南亞國家年輕人交流的障礙。

2. 本席看到我們新政府對於教育的規劃這麼有想法為我們台灣青年學子拓展發展方向，但本席也想請教部長，國內目前有開設東南亞相關的系所有多少？語言永遠都是一個族群、一個國家最基本的門檻和基礎，沒有錯吧？學會了語言、瞭解了文化，才有可能融入一個社會，所以本席認為，相關教育體系的完備，與政府要推動南向政策有絕對的關聯性，尤其東南亞國家對台灣總是「求才若渴」，但台灣卻總是缺乏了相關的語言人才，「南進」好像變成了「難進」，教育部有沒有規劃鼓勵國內學校增設東南亞語文相關的系所、課程，來培養人才？

* 參考資料

除了暨南大學東南亞學系和研究所外，只有高雄大學東亞語文學系的越南組，淡江大學亞洲

所東南亞組甚至今年開始停招，最近也只有政治大學向教育部提出申請成立東南亞學系，教育部已經核准，預計明年 9 月開始招生。

3. 另外，南進政策上，不僅有台灣本土人士，我們國內也有許多的新住民，教育部是不是也有規劃相關的訓練，不管是師資上的、特定產業別的，讓本身就有語言優勢的新住民們，在政府的南向政策上成為強大的推動力？

四、12 年國教免試入學問題

1. 本席看到部長您說，十二年國教全面免試是未來的目標與期待，甚至不排除從離島的金馬澎或台東地區先行試辦，部長，本席想請教，教育部在相關的衝擊跟配套完備了嗎？在教育師資的培育有因應的規劃了嗎？部長這樣的議題一拋出來，造成多少家長擔憂您曉得嗎？多少人開始想要提前為自己的小孩卡位學區了，您曉得嗎？

2. 國內的升學制度可以說是越來越複雜，您曉得有許多家長，因為認同私立學校辦學的彈性化、自由度，具有經濟能力的，寧願選擇私立學校就讀，也不希望自己的孩子進入限制越來越多、甚至教育政策時時改變的公立學校就讀、成為十二年國教的實驗白老鼠嗎？甚至，可以看到，有很多的補教業者開設「私校入學必勝班」，或是家長不惜花重金聘請私人家教到家裡為小孩子補習，提生考私校的競爭力，好像回到了以前考初中的情景，相對地，這樣的狀況，也造成台灣社會階層的 M 型化更加嚴重，部長您瞭解嗎？

3. 部長，到底我們十二年國教的推行目的是什麼？是要破除大家明星高中的印象嗎？但在十二年國教的過程中，我們只看到私立學校好像是逆風高飛，國民教育階段的公立學校卻不斷地萎靡凋零，小朋友們在教育的發展，在當下社會，好像變成了由經濟來左右一切，部長，到底國家的競爭力如何從教育提升？

4. 從以前開始，很多經濟弱勢的人，知道自己只要肯努力，就能從教育管道獲得提升、獲得改善，但在台灣的教育改革中，這樣的希望、這樣的燈光在他們的人生路上好像逐漸的熄滅，本席希望部長能夠多重視偏鄉地區、弱勢族群的心聲，不要讓教育在所謂的變革中，逐漸變形。

五、大陸學歷認證考試問題

1. 而在新南向政策之外，本席也想到一個存在很久的問題，教育部在辦理大陸學歷採認上，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2 條第 1 項規定，訂定了相關的採認辦法，主要針對兩岸人民關係條例 81 年 9 月 18 日制定生效後，到 99 年 9 月 3 日修正生效前，已經在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就讀者，其所取得的學歷或學位，符合相關規定的人，得申請參加教育部自行或委託學校、機關（構）或團體辦理的學歷甄試；經甄試通過者，由教育部核發相當學歷證明；針對在教育部認可的大陸學校取得學碩博士學位的台灣學子採認學歷的補救措施，沒錯吧？

2. 但就本席的瞭解，100 年大陸學歷甄試上路前，教育部評估「有報名資格的至多 800 人」，但實際通過人數部分，我們可以看到，100 年至 103 年共 50 人過關；104 年報考人數是 45 人，因為教育部只公布各階段考試通過率（筆試 78%，口試或論文審查 95%）而不願公布具體過關人數，根本估算大約是 33 人；也就是說，5 年下來大陸學歷採認過關的台生，最多 80 人出頭。

3. 不曉得教育部有沒有瞭解過為什麼實際具有報名資格的人數卻跟報考人數有這麼大的落差？就本席瞭解，很多的人不是不願意去參加認證考試，而是他們看到，像是在碩士學歷認證的部分，一開始教育部的規定是「未通過者，不得作為下次送審之論文」，以白話文來看，就是如果他這次沒有通過，以後也無法再申請認證考試了，這對這些具有還須待教育部認證的大陸學歷人士來說，是令他們卻步跟有所顧慮的，因為一次沒有考過，他的大陸學歷就再也無法在台灣得到認證了！

4. 尤其本席聽到一個民眾跟本席反映，她大概 10 多年前在大陸取得經濟金融類碩士的學位，但因為論文主題是經濟模型的研究，經過 10 多年時間，當初論文的內容早就跟現在的經濟環境大不相同，要如何再去 run 那個模型她自己也沒有信心記得百分之百，但台灣的規定，考了一次沒有過，她就再也沒辦法認證當初她辛苦取得的學歷，這也造成她永遠也跨不出報考的那一步。

5. 雖然本席這幾天在檢視相關作業要點時，沒有看到這類的文字，但也沒有針對不通過者是不是能再參加下一年的認證考試有相關的敘述，本席想請問部長，未來教育部會不會繼續辦理大陸學歷甄試採認？對於不通過的處理方式，一樣是以後無法再申請認證考試了？

6. 當初扁政府擱置 8 年，馬政府做了第一步，現在又是一次政權輪替，很多台生擔心甄試趨嚴或完全停擺；本席認為，這個制度施行到現在也 5 年多了，成效卻一直低落，是不是請教育部儘速進行檢討、改善，不要讓那些具有報名資格，卻因為政府不合情理規定而一再卻步，好嗎？

主席：關於今天的議程作如下決定：「一、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二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二、本案報告及詢答結束。」

現有委員提出臨時提案，總共有 6 案，進行第 1 案。

1、

由於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三條條文已將教育預算從不低於前三年度決算歲入淨額平均值的 22.5%，修正調高為不低於 23%，一年約可增加 100 億元教育預算，建議將增加之教育預算提撥相當比例作為加強原住民族各項教育措施，以縮減原漢教育程度，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已於 105 年 3 月 7 日通過：「爰請教育部會商原住民族委員會規劃籌措原住民族教育經費辦理（一）優先辦理原住民 4 歲免費學前教育，（二）加強原住民大專生助學措施，（三）調高原住民大專學生獎助學金的金額及名額，（四）增加經費辦理民族教育，（五）增加經費辦理家庭教育及親職教育，（六）增加經費辦理學生課業輔導，（七）增加經費辦理族語及英聽學習。」之決議。請教育部就增加之整體教育預算，提撥相當比例增加原住民族教育經費辦理前揭決議內容辦理，並書面回覆其辦理進度及辦理結果。

提案人：黃國書 鄭天財 柯志恩 吳志揚

主席：請問各位，對第 1 案有無異議？教育部有沒有意見？

潘部長文忠：（在席位上）我們依照委員的提案，來做書面答復。

主席：第 1 案通過。

高委員金素梅：（在席位上）我要加入連署。

何委員欣純：（在席位上）我也加入連署。

主席：第 1 案高委員金素梅和何委員欣純均補加入連署。

進行第 2 案。

2、

本院蘇委員巧慧等人，為現行高級中等學校教科用書審定辦法及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審定辦法均明定，送審教科用書書稿應美工完稿，惟據學者調查，在實際審查教科用書時，審定委員注重的是：文本是否用字精確、通暢易懂、在圖表的選擇上是否合宜、圖說是否適當等等，但對於圖表設計上的美感呈現、注意力引導，完全沒有關注，導致我國少有優質、具有美感的教科書，特請教育部研議改善方法，強化教科書之美感設計。

說明：

現行規定如下：

一、高級中等學校教科用書審定辦法第六條第一項：申請人依前條第二款檢附之教科用書書稿，應符合下列規定：二、送審書稿應美工完稿，並裝訂成冊。

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審定辦法第六條第一項：申請審定者依前條第二款檢附之教科圖書書稿，應符合下列規定：二、以冊為單位，並以打字、美工完稿裝訂；插圖不得以草圖替代；彩圖不得以黑白圖片替代。

提案人：蘇巧慧 黃國書

連署人：李麗芬 張廖萬堅 吳思瑤 柯志恩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教育部有沒有意見？

潘部長文忠：（在席位上）我們來努力辦理。

主席：本案通過。

高委員金素梅：（在席位上）我要加入連署。

何委員欣純：（在席位上）我也加入連署。

主席：第 2 案高委員金素梅和何委員欣純均補加入連署。

進行第 3 案。

3、

針對教育部近期遭揭露海外資產遭以個人名義登記問題，鑒於政府所有資產管理皆應法制化並接受監督，為確保國產安全，教育部應針對目前海外資產部分進行全面徹查，並積極協調將產權移轉本部，建立相關資產管理與監督法制化機制。關於前述之查察報告與制度規畫，請教育部於一個月內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書面報告。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張廖萬堅 李麗芬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教育部有沒有意見？

潘部長文忠：（在席位上）我們尊重委員的提案。

主席：連署人加入高委員金素梅和何委員欣純，本案通過。

進行第 4 案。

4、

針對日前臺北市發生何嘉仁分校「嘉維」和「嘉勝」兩間幼兒園超收幼兒事件，由於「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51 條僅能處罰新台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對比業者不當得利相當不合比例原則，由於此乃攸關幼兒安全，教育部應針對不肖業者提出重罰，並要求各地方教育局不定期採取臨時抽查園所是否符合相關規定，以協助家長監督幼兒園所品質。以上要求，請教育部三個月內向本委員會提出研議修法及改進策略書面報告。

提案人：李麗芬

連署人：何欣純 張廖萬堅 陳學聖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高委員金素梅：（在席位上）本席要加入連署。

主席：高委員金素梅加入連署人。

教育部對第 4 案有沒有意見？

潘部長文忠：（在席位上）我們依委員提案來研議。

主席：本案通過，進行第 5 案。

5、

原住民族教育法自 87 年立法至今已 18 年，原教法第 9 條規定「中央政府應寬列預算，專款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其比率合計不得少於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預算總額百分之一點九」然而原住民族教育體系卻遲遲無法建構，究其原因乃原住民族教育政策與預算編列無法徹底落實執行，請教育部針對原住民族教育法所提之預算比例，於一個月內提出原住民族教育政策報告，併自 106 年度起預算單獨列出該百分之一點九的相關預算科目與細部執行計劃、說明何謂「專款辦理原住民族教育」。

提案人：高金素梅 陳學聖 何欣純 林麗蟬 李麗芬

黃國書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教育部有沒有意見？

潘部長文忠：（在席位上）這個之前委員有提案，現在新政府上任，我們重新再做整個檢視。

主席：本案通過，進行第 6 案。

6、

本院張廖萬堅委員等人，鑑於蔡英文總統提出了高中職學生畢業後先進入職場就業，瞭解自身之志向、澄清未來之生涯規劃後再進入大專、技術學院就讀之政策。惟現行之大專、技術學院入學管道並不利於提前進入職場後的學生，恐使蔡英文總統之政策推行困難。爰建議教育部具體規劃高中職畢業生就業及就業後再進入校園之相關政策，以利就業後欲再進入校園的人，

並且定期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說明：

一、蔡英文總統提出教育構想，鼓勵年輕人於高中職畢業後先進入職場就業，由政府協助成立教育帳戶，定期由政府、雇主撥款及自身之儲蓄，以使年輕人於工作數年後能擁有一筆教育資金可進入大專、技術學院就讀。一來先進入職場就業之高中職學生能更瞭解自身的志向及生涯規劃，二來也能提供產業界年輕活力的人才，並利於產業人才之培養。

二、現行之大專、技術學院之入學制度對高中職應屆畢業生較有利，不論是個人申請、繁星計畫、指定科目考試或四技二專統測等，皆未採計職場經驗，將不利於高中職畢業後即就業之學生再進入大專、技術學院。

三、教育部應檢討現行之制度，具體規劃高中職畢業生就業後之教育帳戶及再進入校園之入學管道之相關政策，使就業後欲再進入校園者能有入學評比之優勢，以利蔡英文總統所提構想之推動。

四、教育部應針對相關政策之規劃定期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張廖萬堅

連署人：何欣純 李麗芬 陳學聖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教育部有沒有意見？

潘部長文忠：（在席位上）我們參照委員的提案，積極規劃。

高委員金素梅：（在席位上）我要加入連署。

主席：本案通過，第 6 案高委員金素梅補連署。

今天的議程處理完畢，現在休息。

休息（14 時 35 分）